

标段编号: 2018-440327-76-01-702074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溪涌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年06月28日

附件 1：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指标要素要求及需提供材料详见下表，投标人应严格按照附表要求按实填报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企业资质	投标人企业资质相关情况。 注：1、提供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 12 个月社保）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本工程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u> <u>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p>投标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承担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情况：</p> <p>注：（1）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不予计取；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否则不予计取；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3）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4）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否则不予计取。</p> <p>（5）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6）本项目企业业绩类别需为：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p>

	<p>河道整治工程),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 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明, 投标人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 以竣工验收报告上载明的最晚时间为准】, 担任项目负责人的施工业绩【业绩类别: 水利水电工程 (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情况:</p> <p>注: (1) 业绩证明材料须同时提供施工合同(需包含封面和完整的协议书)、竣工验收报告; 未同时提供证明材料的, 不予计取; 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体现业绩类别: 水利水电工程 (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 还需提供合同发包人盖章的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 无法判定竣工验收时间为近五年业绩的不予计取。</p> <p>(2) 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需体现拟派项目负责人姓名和职务, 若施工合同或竣工验收报告无法证明此业绩作为项目负责人的业绩, 还需同时提供合同发包人出具的职务证明, 否则不予计取。若合同与竣工验收报告体现的项目负责人不一致, 以竣工验收报告为准。</p> <p>(3) 金额以合同金额为准, 合同未体现的以中标通知书金额为准。</p> <p>(4) 合同名称与竣工验收报告名称不一致或合同发包人与验收报告建设单位不一致, 需提供相关资料证明, 未提供证明材料不予计取。</p> <p>(5) 业绩证明材料均需提供原件扫描件, 若扫描件不清晰或印章不清晰的, 投标人需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澄清, 否则不予计取。</p> <p>(6) 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不超过五项, 如提交业绩超过五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五项进行清标认定。</p> <p>(7) 本项目项目负责人业绩类别需为: 水利水电工程 (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 投标人申报业绩中定义模糊的业绩类别, 招标人将依据自己的判断来进行界定, 不再向投标人进行解释说</p>

	明，投标人应在业绩申报时应充分考虑对“业绩类别”定义理解偏差所带来的风险。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p>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p> <p>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p>
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	<p>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可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指标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p> <p>2. 资信标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表填写，无需盖章。</p> <p>3.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标信息，请各投标人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按附件1资信要一览表要求提供)</p> <p>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p>

注：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投标人根据资信要素自行统计。为方便招标人整理汇总各投标人资信要素信息，请各投标人参照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提供《资信要素一览表》。

资信要素一览表填报模板

资信要素名称	填报模板	备注
企业资质	企业资质为：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1、企业资质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
项目负责人资格 (含近 12 个月社保)	项目负责人：夏德志（姓名） 项目负责人社保：2024 年 06 月 01 日-2025 年 05 月 01 日	1. 提供项目负责人的一级注册建造师（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2. 提供项目负责人近 12 个月（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 12 个月）社保证明扫描件（如招标公告截标之日前一个月的社保材料因社保部门原因暂时无法取得，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扫描件）。
<u>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 (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 (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 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	1、(例)项目名称：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17000.00 万元，竣工时间：2024 年 12 月 01 日。 2.项目名称：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3381.54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09 月 15 日。 3.项目名称：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EPC 标）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2643.42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12 月 29 日。 4.项目名称：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1547.91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10 月 16 日。 5.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施工工程（工程名称），合同额：1181.55 万元，竣工时间：2023 年 05 月 18 日。	1.证明资料要求：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 2.证明资料页码（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依据文件顺序标注，包括： (1)企业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 业绩 1：P15-28 业绩 2：P29-46 业绩 3：P47-57 业绩 4：P58-72 业绩 5：P73-90 (2)竣工验收报告页码； 业绩 1：P20-28 业绩 2：P32-46 业绩 3：P51-57

		<p>业绩 4: P61-72</p> <p>业绩 5: P79-90</p> <p>(3) 指标数据页码;</p> <p>业绩 1: P18</p> <p>业绩 2: P31</p> <p>业绩 3: P50</p> <p>业绩 4: P60</p> <p>业绩 5: P76</p> <p>(4)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p><u>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u></p>	<p>项目负责人: 夏德志 (姓名)</p> <p>1、(例)项目名称: 阿图什市格达良乡乔克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段)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1971.62 万元, 竣工时间: 2021 年 10 月 20 日。</p> <p>2.阿图什市布谷孜河南支流阿湖乡阿其克村左岸防洪坝工程(第二标段)工程(工程名称), 合同额: 873.27 万元, 竣工时间: 2020 年 06 月 15 日。</p> <p>3.</p> <p>4.</p> <p>5.</p>	<p>1.证明资料要求: 投标人需对业绩文件中的工程名称、合同签订主体单位及日期、合同金额、项目负责人姓名、竣工验收时间、验收结论进行标记。</p> <p>2.证明资料页码 (以标书查看器打开业绩文件下方显示页码为准) 依据文件顺序标注, 包括:</p> <p>(1)项目负责人业绩页码按合同在业绩文件中下方显示的页码;</p> <p>业绩 1: P91-96</p> <p>业绩 2: P97-110</p> <p>(2)项目负责人姓名签字签章页码;</p> <p>业绩 1: P91</p> <p>业绩 2: P97</p> <p>(3)指标数据页码;</p> <p>业绩 1: P94</p> <p>业绩 2: P99</p> <p>(4)竣工验收报告页码;</p> <p>业绩 1: P95-96</p>

		<p style="text-align: right;">业绩 2: P110</p> <p>(5) 工程名称变更材料页码（如有）。</p>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提供《企业性质承诺书》原件扫描件。 注:请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提供。未供企业性质承诺书的，则在清标时将投标单位列为“未体现企业性质”。	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 中格式提供。
<u>备注(请各投标人注意)</u>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但作为票决入围、票决定标的重要参考资料，请投标人认真填报，要求投标人将资信要素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其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2. 资信要素部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三章 招标人对招标文件及合同范本的补充/修改”附件一填写，无需盖章。 3. 请按要求填写，无需盖章，所有附件资料必须清晰可见，否则招标人可做无效资料处理。 4. 投标人应将资信要素部分以业绩文件的形式上传，业绩文件应单独生成，如资信标内容与业绩文件不一致的情况，以业绩文件内容为准。若未提供业绩文件，以资信标文件内容为准。

1、企业资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副本)

企业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详细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北侧碧海花园203栋2单元1902 (1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914201127145710401 法定代表人:李路华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经济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证书编号:D142003381 有效期:2028年12月11日

资质类别及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制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NO.DF 0006353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127145710401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鄂)JZ安许证字[2017]016346

企业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路华

单位地址：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北侧碧海花园203栋2单元1902 (12)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3年05月05日至 2026年05月05日

发证机关：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7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监制

2、项目负责人资格（含近12个月社保）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夏德志

性 别：男

企业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职 务：项目经理

技术职称：工程师

证书编号：水安B20170001625

首次发证日期：2017年1月12日

有 效 期：2023年4月1日 至 2026年3月31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夏德志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三月 九 日生，于二〇〇六年 九月至二〇一〇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鲁东大学

校（院）长：

李青山

证书编号：104511201005004204

二〇一〇年 七月 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723799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失业	缴费总人数	66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缴费期号	202506		
<u>2025年06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u>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年/月	年/月
61	任海诚	370321197102260334	10046735627	202407	202506
62	潘俊龙	370703199609281810	10055314791	202407	202407
63	刘松涛	231282198908107357	10050078189	202407	202506
64	王海龙	37050219841211083X	10055490878	202407	202506
65	李智	220203198107293032	10061713987	202501	202501
66	耿子轩	370502199905090413	10061915230	202503	202506
67	汪浩	371326199502124333	10055490803	202407	202506
68	刘伟	37091119860819245X	10057119742	202407	202506
69	王军文	420621197001093953	10049175797	202407	202506
70	赵家亮	370923199410223118	10050291030	202407	202503
71	孙召宣	370481199707133259	10054716523	202407	202506
72	肖稳	370830199110232213	10054995242	202407	202412
73	吕臣	21100219880927011X	10059155629	202407	202506
74	夏德志	371323198803091455	10059748318	202407	202506
75	李振海	372901198405061213	10045473503	202504	202506
76					
77					
78					
79					
80					

备注：

- 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2025 0623 1557 44UN PVFZ



打印时间：2025年06月23日

第4页/共4页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723799

单位参保险种	工伤保险	缴费总人数	66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6

2025年06月, 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61	任海诚	370321197102260334	10046735627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2	刘松涛	231282198908107357	10050078189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3	潘俊龙	370703199609281810	10055314791	202407	202407	实缴到账
64	王海龙	37050219841211083X	10055490878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5	李智	220203198107293032	10061713987	202501	202501	实缴到账
66	耿子轩	370502199905090413	10061915230	202503	202506	实缴到账
67	肖稳	370830199110232213	10054995242	202407	202412	实缴到账
68	王军文	420621197001093953	10049175797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9	汪浩	371326199502124333	10055490803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0	刘伟	37091119860819245X	10057119742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1	孙召宣	370481199707133259	10054716523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2	赵家亮	370923199410223118	10050291030	202407	202503	实缴到账
73	夏德志	371323198803091455	10059748318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4	吕臣	21100219880927011X	10059155629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5	李振海	372901198405061213	10045473503	202504	202506	实缴到账
76						
77						
78						
79						
80						

备注:

- 社会保障号: 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不良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授权码: 2025 0623 1558 19FU 6F71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23日

第4页/共4页

湖北省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单位编号:100723799

单位参保险种	企业养老		缴费总人数	66		
参保所属地	武汉市本级		做账期号	202506		
<u>2025年06月，该单位以下参保缴费人员信息</u>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个人编号	缴费起止时间		缴费状态
				年/月	年/月	
61	王海龙	37050219841211083X	10055490878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2	王耀	370481199311230917	10050592888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3	王韶春	61272219840715027X	10059577237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4	耿子轩	370502199905090413	10061915230	202503	202506	实缴到账
65	汪浩	371326199502124333	10055490803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6	吕臣	21100219880927011X	10059155629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7	刘伟	37091119860819245X	10057119742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8	夏德志	371323198803091455	10059748318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69	肖稳	370830199110232213	10054995242	202407	202412	实缴到账
70	赵家亮	370923199410223118	10050291030	202407	202503	实缴到账
71	孙召宣	370481199707133259	10054716523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2	王军文	420621197001093953	10049175797	202407	202506	实缴到账
73	李振海	372901198405061213	10045473503	202504	202506	实缴到账
74						
75						
76						
77						
78						
79						
80						

备注:

- 1、社会保障号：中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身份证号；外国公民的“社会保障号”为护照号或居留证号。
- 2、本证明信息为打印时单位在参保所属地的参保缴费情况，由参保单位自行保管。因遗失或泄露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保单位负责。
- 3、本参保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湖北省社保证明验证平台”进行验证。

验证平台: <http://59.175.218.201:8005/template/dzsbzmyz.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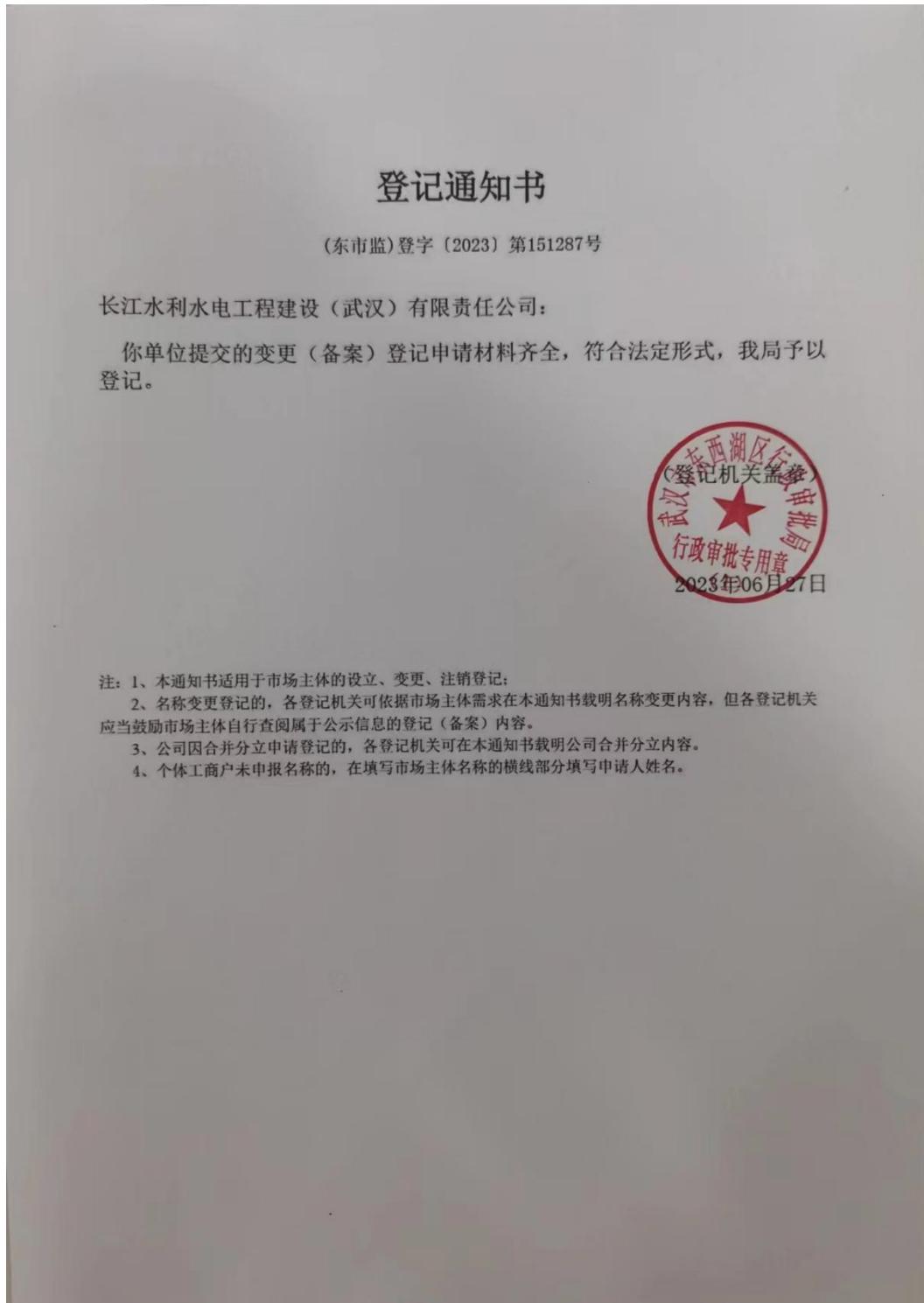
授权码: 2025 0623 1557 12AH 41XV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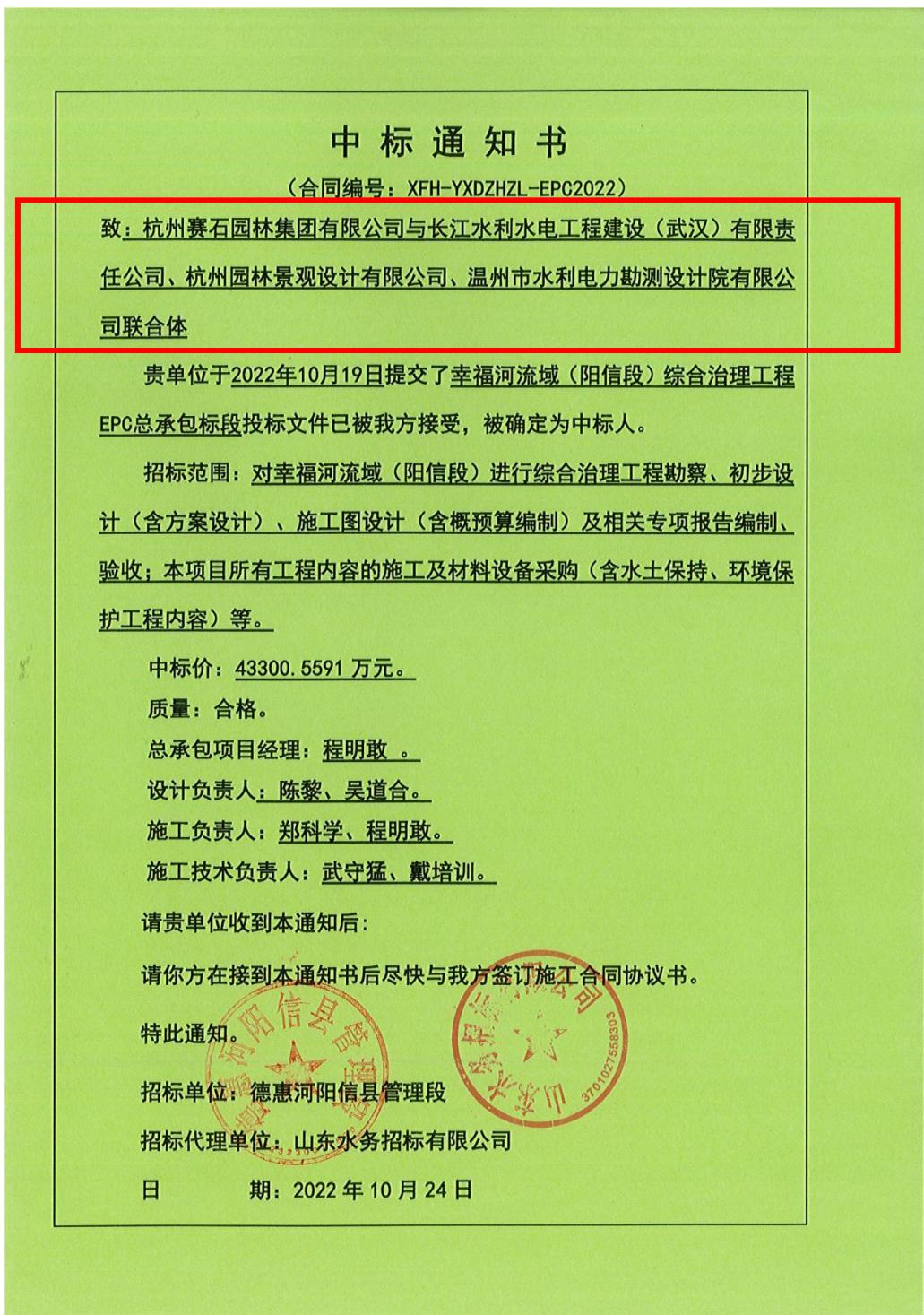
打印时间: 2025年06月23日

第4页/共4页

3、企业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 (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3.1、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工程



CJSL-GC-YXHD01-2022001

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EPC 总承包合同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 EPC 总承包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牵头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EPC 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承包人建议；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肆亿叁仟叁佰万伍仟伍佰玖拾壹元整（¥433005591.00）；

其中：

(1) 勘察费：

人民币（大写）贰佰伍拾肆万柒仟柒佰柒拾柒元整（¥2547777.00）；

(2) 水利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伍佰贰拾陆万肆仟玖佰元整（¥5264900.00）；

(3) 生态修复设计费和专项报告编制及验收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捌拾捌万玖仟肆佰壹拾玖元整 (¥8889419.00);

(4) 生态修复建设工程费:

人民币(大写) 贰亿肆仟陆佰叁拾万叁仟肆佰玖拾伍元整 (¥246303495.00);

(5) 水利建设工程费:

人民币(大写) 壹亿柒仟万元整 (¥170000000.00)。

(6) 合同价格形式: (1) 勘察费、水利设计费、生态修复设计费和专项报告编制及验收费总价包干; (2) 水利建设工程与生态修复建设工程据实结算, 两者合计总价不高于人民币(大写) 肆亿壹仟陆佰叁拾万叁仟肆佰玖拾伍元整 (¥416303495.00), 生态修复建设工程费、水利建设工程费据实结算(县审计局委托第三方审计为准)。

4. 总承包项目经理: 程明敢; 景观设计负责人: 陈黎; 水利设计负责人: 吴道合; 水利施工负责人: 郑科学; 市政施工负责人: 程明敢; 水利施工技术负责人: 武守猛; 市政施工技术负责人: 戴培训。

5. 工程质量符合的标准和要求: 合格。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竣工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计划开始工作时间: 2022年11月1日,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工期为432天。

9. 本协议书一式二十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四份, 承包人各方各执四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本合同自所有关联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包人：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王海天（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联合体牵头人）：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孙宾（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涛翟（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印成君（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彬黄（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合同编号：CJSL-GC-YXHD01-2022001）

鉴

定

书

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零二四年十月

项目法人：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



代建机构：阳信县鲁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山东金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检测单位：山东省水利工程试验中心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阳信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

验收时间：2024年10月

验收地点：阳信县鲁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

前　　言

2024年10月24日，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18)和工程设计等文件，在阳信县鲁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会议室，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主持召开了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根据验收规程，成立了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工作组由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山东金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山东省水利工程试验中心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组成，阳信县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站派员列席了会议，并对验收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

验收工作组通过查看工程现场，听取工程参建单位工程建设有关情况的汇报，检查工程验收有关文件及相关档案资料，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631～637-2012)规定以及工程设计图纸和工程设计变更文件，讨论并通过了《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合同工程名称：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位　　置：滨州市阳信县幸福河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幸福河段

1、幸福河阳信全段河道清淤疏浚，总长 14.5km。

2、维修改造现状河道护坡结构，共计 36308 m²；拆除改建护坡压顶 29km，其中现浇混凝土压顶 23.4km，浆砌花岗岩压顶 5.6km；新建河道护底 2.8km；新建河道护栏 5.6km。

3、新建阳城八路、阳城六路桥下人行通道共 3 处，配套建设排水、照明等设施；沿线新建机械清淤坡道 5 处。

4、新建泵站 2 座，信达河泵站（含自流闸）、纸王干泵站（含自流闸）。

5、新建阳城九路钢坝闸 1 座，维修改建工业一路幸福河节制闸 1 座，新、改建引排水闸 5 座，维修改造引排水闸 12 座。

6、新建雨水检查井 7 座。

(2) 信达河段

1、河东三路至新大济路河段疏挖，总长 838m；新建两岸直墙驳岸，总长 1550m；新建防护栏杆 1550m。

2、新建河东四路顶管 1 座，新建滨温路箱涵 1 座，新建九龙湖挡水坝 1 座（含自流闸）。

(3) 大济河南延段

1、阳城八路至阳城十路河段疏挖，总长 1.1km；新建河道连锁块护坡 584m。

2、新建阳城九路排沟陈词林西节制闸 1 座。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工程建设过程

2022 年 11 月 5 日，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与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EPC 总包合同，合同编号：CJSL-GC-YXHD01-2022001。

2、主要工程开完工时间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开完工时间
1	河道工程	2023/4/19-2023/7/23
2	护岸工程	2023/5/11-2023/11/20
3	道路工程	2023/5/7-2023/12/16
4	泵站工程	2023/5/5-2023/11/11
5	节制闸工程	2023/4/28-2024/5/21
6	分水闸工程	2023/5/2-2024/1/17
7	顶管、倒虹工程	2023/5/18-2023/8/8
8	电气工程	2023/11/6-2024/5/13

3、设计变更

无

二、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包括：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施工内容。包括 1

个单位工程、8个分部工程、618个单元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合同管理:

1、工程进度付款申请及支付情况

本工程严格按照合同文件要求，严格遵循工程款支付程序，认真及时地按照完成合同工程比例分期申报工程计量凭证资料，提出进度付款申请，监理单位给予了及时的审核签证，建设单位按期进行支付，有效地保障了工程顺利进行。

(二)、工程完成情况: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工程量
1	河道工程	幸福河河道清淤 99779m ³ ; 信达河河道清淤 85586m ³ ; 大济河南延段河道清淤 52079m ³ ; 碎石垫层 6813m ³ , C30 砼护底 9085m ³ 。
2	护岸工程	幸福河护坡 C30 砼预制板 1094m ³ ; 砼压顶 577m ³ ; 幸福河护坡不锈钢护栏 5312m; 花岗岩砌石压顶 850m ³ ; 信达河土方开挖 20287m ³ 、回填 24909m ³ ; 挡墙垫层 334m ³ ; 挡墙 3766m ³ ; 信达河不锈钢栏杆 745m; 大济河中粗砂垫层 1372m ³ ; 碎石垫层 1372m ³ ; 土工布铺设 14725 m ² ; 联锁块护坡 1605m ³ ; 大济河砼压顶 273m ³ 。
3	道路工程	土方开挖 1515.02m ³ ; 回填 89.82m ³ ; 人行道水泥稳定碎石层 26.03m ³ ; 人行道数水泥土 27.99m ³ ; 人行道彩色沥青砼 258.49m ³ ; 清淤坡道碎石垫层 46.38m ³ ; 混凝土 553.33m ³ ; 检查井: 1 座。
4	泵站工程	土方开挖 4126.5m ³ ; 土方回填 2718.27m ³ ; 下游 C30 砼齿墙 14.15m ³ ; 下游护坡碎石垫层 9.64m ³ ; 下游浆砌石护坡 23.29m ³ ; 下游护底土工布铺设 39.63 m ² ; 消力池 25.42m ³ ; 栏杆安装 58.13m; 阀室段砼 62.88m ³ ; 阀门 2 台; 启闭机 2 台; 泵站箱涵段砼 439.38m ³ ; DN1600 进水管道安装 17.5m; DN920 出水管道安装 75.41m; 蝶阀井 1 座。

	5	节制闸工程	土方开挖 7519.01m ³ ; 土方回填 3306.03m ³ ; 上下游土工布铺设 188.45 m ² ; 抛石防冲槽 107.64m ³ ; 中砂垫层 55.83 m ³ ; 碎石垫层 101.05m ³ ; 砼 1008.17m ³ ; 闸门安装 2 台; 钢结构拱桥 19.41t; 幸福河节制闸桥头堡外墙真石漆 299.16; 启闭机房桥头堡装饰装修 551.22 m ² ; 启闭机桥头堡屋面 147.87 m ² ; 启闭机安装 2 台; 不锈钢栏杆 58.59m。	
	6	分水闸工程	土方开挖 2729m ³ ; 土方回填 992.46m ³ ; 砼 510m ³ ; 花岗岩砌石压顶 6.85m ³ ; 闸门 3 台; 启闭机 3 台; 土工布铺设 344.06 m ² ; DN800 钢筋砼管安装 28m; DN800 螺旋钢管安装 9.06m; DN1200 钢筋砼管安装 60m; 中砂垫层 73.93m ³ ; 碎石垫层 70.94m ³ 。	
	7	顶管、倒虹工程	河东四路顶管土方开挖 1133m ³ ; 河东四路顶管土方回填 944m ³ ; 混凝土 297.2m ³ ; 河东四路顶管 D01500 钢筋砼管 8m; 倒虹土方开挖 2736m ³ ; 倒虹土方回填 2384m ³ ; 倒虹钢筋砼污水管道 34m; 污水检查井: 2 座。	
	8	电气工程	人行道电气照明装置安装 3 个; 人行道灯具安装 16 盏; 泵站电缆敷设 100m; 纸王干泵站防雷接地安装 400m; 视频监控 4 套; 雷达水位计 4 套; 10kv 电力线路安装 20Kv; 幸福河节制闸灯具安装 28 个; 开关, 插座 23 个; 防雷引下线及接闪器 190m; 配电箱 4 个; 阳城九路节制闸电缆敷设 50m; 防雷接地安装 200m; 视频监控 2 套; 雷达水位计 2 套; 10kv 电力线路安装 1km。	

(三)、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河道清淤 501432 m³, 土方开挖 35757m³, 土方回填 38488m³, 闸门安装 7 台, 启闭机安装 7 台, 钢结构拱桥 11.5t, 硬木扶手栏杆 1 套, DN800 钢筋砼管安装 36m, DN800 螺旋钢管安装 12m, DN1200 钢筋砼管安装 10m, 河东四路顶管 D01500 钢筋砼管 176m, 倒虹钢筋砼污水管道 8m, 落水井: 2 座, 视频监控 6 套。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该合同工程包括 1 个单位工程、8 个分部工程, 经施工单位自评、监理复核、项目法人认定, 工程质量全部合格。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

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该合同工程评定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1、建议运行使用过程中，加强各建筑物安全监测工作，随时掌握工程运行状况，确保工程安全运行。

2、建议运行使用过程中，加强泵站、涵闸等建筑物的安全监测，如出现渗流量突然增大或者渗水带沙等特殊情况，应立即降低水位并分析原因。

八、结论

验收工作组经查看工程现场，听取建设、监理、施工、检测等单位的工作汇报，查阅工程档案资料，经过认真讨论，一致通过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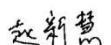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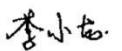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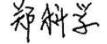
九、保留意见

无

十、附件：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幸福河流域（阳信段）综合治理工程

完工验收签字表

姓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签 字
魏玉民	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	项目负责人	
王庚武	德惠河阳信县管理段	工程师	
赵新慧	阳信县鲁信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徐 华	山东金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李小龙	山东金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吴道合	温州市水利电力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副高	
赵 晋	山东省水利工程试验中心有限公司	副高	
郑科学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武守猛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3.2、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	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招标编号	22-164		
交易类别及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管理（代建） <input type="checkbox"/> 总承包 <input type="checkbox"/> 勘察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监理 <input type="checkbox"/> 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u>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u>					
你方于 <u>2022年8月22日</u> 递交的该项目 <u>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u> 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范围： <u>H型护岸桩、灌砌块石挡墙护岸、鱼巢生态砌块护岸、浆砌块石挡墙护岸、松木桩护岸建设、新建景观绿化等。</u>					
项目规模： <u>整治河道3105m，护岸总长度5273m。河道堤防等级4级，次要建筑物5级，围堰等临时建筑物5级。</u>					
中标价： <u>(大写)叁仟叁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壹拾陆元整(小写33815416元)。</u>					
工期： <u>270日历天。</u>					
质量要求：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 <u>魏延召</u> ；注册证书及证书号： <u>水利水电工程一级注册建造师/鄂1372018201904679。</u>					
其他项目管理人员：合同签订时，按照投标文件进行配备。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u>30</u> 天内到 <u>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u> （指定地点）与我方签订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第7.7.1款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招标人：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2日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信业工科咨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2022年8月22日					

CJSL-GC-YH001-2022001

正本

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施
工
合
同



发包人：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土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土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捌拾壹万伍仟肆佰壹拾陆元整（¥33815416）（包含预留金 150 万元）。

4.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魏延召，项目技术负责人：王猛。

5. 工程质量符合水利水电工程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270 日历天（含春节）。

计划开工日期：2022 年 8 月 29 日（具体以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5 月 26 日。

9. 本协议书正本一式 贰 份，合同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肆份，双方各执 贰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承包人：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

限责任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022 年 8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印国

2022 年 8 月 26 日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涛强

印兴

中意宁波生态园综合配套提升工程-
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单位工程（暨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单位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9 月 15 日

验收主持单位：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余姚市水利电力建筑勘测设计院



监理单位：宁波亿川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

运行管理单位：

验收时间：2015年9月15日

验收地点：余姚市中意生态园区

前　　言

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合同工程（暨单位工程）完工验收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在余姚市中意生态园区举行，会议由余姚市海际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主持，参加会议的有项目法人、设计、施工、监理和运行管理单位相关人员，余姚市水利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站列席会议。会议成立了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验收工作组检查了工程建设现场，听取了施工单位关于工程建设情况的汇报，查阅了工程验收有关文件及相关档案资料。在此基础上，依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经认真讨论，形成本验收鉴定书。

1、验收依据

- 1) 设计施工图纸、设计相关文件及施工联系单
- 2) 合同文件
- 3) 已审批的工程项目划分文件
- 4) 评定、验收规程、规范
 1. 《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 223-2008）
 2.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3. 《水利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2020年版）
 4. 其他有关规范、施工操作规程
 5.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1496-2013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名称：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

位置：余姚市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工程为十塘横江（朗海路江-相公潭江）河道整治工程，主要有东段河道整治、西段河道整治、排水建筑物、景观园路、景观绿化分部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

1、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河道东段东起朗海路江，西至洪家路江，河道长 1703m，设计河道面宽 30m；整治河槽总长 1703m，护岸总长度 2478m，河底高程-0.80m。护岸根据不同地段采用 H 型护岸桩、灌砌块石挡墙、浆砌块石挡墙等不同的护岸形式，其中 H 型护岸桩建设 1625m 灌砌块石挡墙护岸建设 26m，浆砌块石挡墙护岸建设 827m。

2、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河道西段东起陶家路江，西至相公潭江，河道长 1402m，设计河道面宽 40m；整治河道总长 1402m，护岸总长度 1931m，河底高程-0.80m。护岸根据不同地段采用 H 型护岸桩、灌砌块石挡墙、浆砌块石挡墙等不同的护岸形式，其中 H 型护岸桩建设 1316m，浆砌块石挡墙护岸建设 615m。

3、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排水建筑物包括北岸雨水管出口十处；南岸雨水管出口三处等。

4、景观园路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景观园路包含 1.8m 游步道、人行道、内部 3m 道路、台阶、挡墙、滨水平台、给水管道铺设、路灯安装等。

5、景观绿化分部工程建设内容

本工程东段（海塘路—涛声路）南侧景观绿化带的新建，新建绿化带长度 827m，宽度 13m，新建景观绿化带面积约 11698 m²。

6、本工程合同价 33815416 元。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2022年9月28日签发《合同项目的开工批复》（宁亿监合开[2022]工01 号），正式开工日期确定为2022年9月28日，按照施工合同约定工期为270天，合同工期于2023

年6月24日结束。由于西段河道南岸涉及基本农田范围确认一直无法开展施工，经施工单位上报延期申请，最终确定延期至2023年9月10日。实际于2023年9月10日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本单位工程涉及5个分部工程：东段河道整治、西段河道整治、排水建筑物、景观园路及景观绿化工程。分部工程已于2023年9月15日在余姚市中意生态园区会议室验收通过。

各分部工程施工主要措施分述如下：

1、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2022年10月18日至2023年5月14日）

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施工程序：施工准备—测量放线—施工围堰—施工排水—河槽清理—护岸施工—河坡修整—完工验收。

(1)、河道护岸的施工：先进行场地平整及河道护岸线性的定点放样，再进行河道的围堰。对现有挡墙的拆除及土方开挖，再利用挖机对北侧H型护岸桩进行施工，冠梁材料等由南侧运输。在北侧护岸桩施工完成后再对南侧护岸的基础施工，最后完成墙后的土方回填等工作，直至整个工程完工。

2、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2023年2月27日至2023年9月10日）

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施工程序：施工准备—测量放线—施工围堰—施工排水—河槽清理—护岸施工—河坡修整—完工验收。

(1)、河道护岸的施工：先进行场地平整及河道护岸线性的定点放样，再进行河道的围堰。对现有挡墙的拆除及土方开挖，再利用挖机对北侧H型护岸桩进行施工，冠梁材料等由北侧运输。在北侧护岸桩施工完成后再对南侧护岸的基础施工，最后完成墙后的土方回填等工作，直至整个工程完工。

3、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2022年11月21日至2023年9月5日）

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施工程序：施工准备—测量放线—施工围堰—施工排水—土方开挖—基础施工—管道安装（上部结构物施工）—土方回填—完工验收。

(1) 雨水管出口施工：本工程管道基础为混凝土基础，平基、围座分层浇筑管道基础时，按设计图纸架设管道基础现浇模板，模板采用钢模板，立模高度略高于平基高度（平基高度必须保证管子架空5cm）。模板检验合格后及时浇筑砼，砼应符合设计配合比，并用插入式振动器振捣密实，待基础终凝后用划草袋覆盖养护。平基成型后应留毛面以利与管座结合。

4、景观园路分部工程（2023年2月10日至2023年6月14日）

景观园路分部工程施工程序：施工准备—测量放线—土方施工—路基挡墙施工—路面施工—铺装施工—附属工程施工—完工验收。

(1)、园路施工：先进行园路定位放线，然后填筑路基，路基要分层填筑，待下层检验合格后在进行上层填筑工作，再进行路面铺装及路面施工。

(2) 台阶、挡墙、滨水平台施工：施工前要进行场地清理、定位放线，浆砌块石用石料必须质地坚硬、新鲜、完整、无风化剥落和裂纹。石材表面的泥垢、水锈等杂质，砌筑前应清除干净。其天然密度、抗水性、抗冻性、抗压强度等物理力学指标均须符合施工详图的规定；滨水平台要先进行基础施工，待检验合格后再进行下步工作。

5、景观绿化分部工程（2023年4月20日至2023年6月15日）

景观绿化分部工程施工程序：平整场地—拉土转运土方—修坡整形—种植乔木类植物—种植灌木类植物—种植地被类植物—浇灌系统施工—完工验收。

(1)、绿化种植：选择树干通直、树皮颜色新鲜、树冠匀称、根系发达、树势健旺的苗木、选择已切根、移植过的苗木，选择无病虫害、机械损伤的苗木。选择苗木适应的最佳移植时间，以确定成活率。灌木类特别应枝多叶茂，留有修剪余地。凡不符合基本技术质量标准的苗木一律剔除出来，决不滥竽充数。地面无天然表土或天然表土厚度小于图纸规定的厚度时，我们将按规定的要求加铺表土，以形成厚度符合要求的表土层。平整场地并进行彻底的人工或化学除草。

二、验收范围

主要为合同范围内本单位工程涉及的各分部工程。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合同管理

按照《浙江省水利工程施工招标文件及合同示范文本》，项目法人与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严格按照合同条款，实行合同管理。施工期无违反合同条款规定。价款结算按照实际发生的、经监理审核的工程量，按合同单价办理进度款结算。

(二) 工程完成情况

本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和合同内容完成所有项目的施工。

(三) 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情况	变动量
1	河道土方开挖	m ³	101331.68	84409.42	-16922.26

2	土方回填	m ³	12130.75	12130.75	
3	塘渣回填	m ³	54.81	54.81	
4	PH300-500H 型护岸桩 (I型) 打设	m	1625	1501.5	-123.5
5	C25 钢筋砼冠梁	m ³	560.625	518.018	-42.607
6	300g/m ³ 土工布铺设	m ³	76.14	76.14	
7	C30 钢筋砼预制方桩打设	根	276	288	+12
8	C15 素砼垫层	m ³	142.89	142.89	
9	C25 钢筋砼底板	m ³	379.06	379.06	
10	C15 砼灌砌块石挡墙 (砼含量 51%)	m	26	110	+84
12	M10 浆砌块石挡墙	m ³	617.93	617.93	

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情况	变动量
1	河道土方开挖	m ³	127027.83	101011.72	-26016.11
2	▲PH300-500H 型护岸桩 (I型) 打设	m	1421	1315.83	-105.17
3	▲C25 钢筋砼冠梁	m	1347	1241.83	-105.17
4	土方回填	m ³	20416.17	9478.02	-10938.15
5	C30 钢筋砼预制方桩打设	根	4539	1972	-2567
6	C15 素砼垫层	m ³	266.2	122.45	-143.75
7	▲C25 钢筋砼底板	m ³	968	445.28	-522.72
8	干砌块石护底	m ³	1421.75	654.01	-767.75
9	M10 浆砌块石挡墙	m	1812.58	833.79	-978.79
10	C25 钢筋砼压顶	m ³	363	166.98	-196.02
11	鱼巢砌块生态挡墙砌筑	m	1284	615	-669

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情况	变动量
1	塘渣垫层	m ³	23.4	20.28	-3.12
2	C15 素砼垫层	m ³	38.5	33.37	-5.13
3	C25 钢筋砼底板	m ³	82.71	71.68	-11.03
4	C15 砼灌砌块石挡墙 (砼含量 51%)	m ³	179.6	155.65	-23.95
5	C25 砼压顶	m ³	3.6	3.12	-0.48

6	C25 砼管座基础	m ³	178.34	154.56	-23.78
7	管道安装	m	180	156.00	-24.00

景观园路分部工程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情况	变动量
1	土方开挖	m ³	2000	2000	
2	碎石垫层	m ³	629.8	629.8	
3	C20 砼垫层及护角	m ³	294.65	294.65	
4	沥青混凝土面层	m ²	1058.87	1058.87	
5	花岗岩铺设	m ²	2601.95	2601.95	
6	C25 钢筋混凝土梁	m ³	10.06	10.06	
7	C20 砼条基	m ³	14	14	
8	栏杆安装	m	185.8	185.8	
9	C20 砼垫层	m ³	9.19	9.19	
10	MU10 砖砌排水沟	m ³	30.88	30.88	
11	▲C30 砼独立基础	m ³	2.96	2.96	
12	▲C30 砼基础梁、柱	m ³	4.4	4.4	
13	▲C30 砼面板	m ³	3.06	3.06	
14	C30 砼矩形梁	m ³	1.3	1.3	
15	土方回填	m ³	1128.92	1128.92	

景观绿化分部工程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对比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设计工程量	实际完成情况	变动量
1	地形修整	m ²	11698	11698	
2	种植乔木	株	394	394	
3	种植灌木	株	86	86	
4	种植地被	m ²	7212	7212	
(1)	垂柳	株	62	62	
(2)	黄山栾树	株	77	77	
(3)	香樟	株	63	63	
(4)	北美海棠	株	37	37	
(5)	锦带花	株	12	12	
(6)	金桂	株	63	63	
(7)	紫薇	株	75	75	

(四) 工程结算

1、工程变更情况：

变更单 01 号：

按照合同工程量取消临时堰闸投资 374026 元，取消闸门设备制作及安装投资 74800 元，总减少投资 448826 元。

变更单 02 号：

本工程设计河宽为东段 30 米，西段 40 米，东段 C0+000-C1+703 北岸岸线在基干林带内 4 米左右，西段 B0+000-B1+404 北岸岸线在基干林带内 1.5 米左右；因农林局要求不得砍伐基干林带（涛声桥两侧林带试验段不得砍伐），故经参建各方商议决定将东段 C0+000-C1+703 河道北岸岸线向南调整，调整后河道宽 25-30m，南岸岸线不动；西段 B0+000-B1+404 河道北岸岸线向南调整，调整后河道宽 37-40m，南岸岸线不动。调整后东段减少土方 16922.26 方、西段减少 6056.69 方，合计 22978.95 方，减少投资 365136 元。

变更单 03 号：

内容：一：十塘横江北侧桩号 C0+000~0+013.5、C0+784~0+820、C0+879~0+888（原设计 C0+879-0+898 为灌砌石挡墙）、C1+278~1+298、C1+639~1+703 段下部设有电力、给水管等管线，为保证管线安全将上述段共计 123.5m 长的 H 型桩护岸结构调整为砼灌砌块石护岸结构，调整后的断面结构详见水工施工图纸施-21。

二：为了增强滨水平台的稳定性，在南侧桩号 D0+350~D0+450 三处滨水平台立柱下部基础增设 4 根 4m 长的 20cm × 20cm 的 C30 钢筋砼预制小方桩(单处滨水平台共 4 个立柱)，方桩详见水工施工图纸施-47。

变更单 04 号：

内容：一：新增 AL-1 景观配电箱到接驳点电柜主电缆，及配管，手孔井和相应配套工程。电缆为 YJV-5*10-PE50，电缆总长度约为 661m。

二：因绿化喷灌系统需要，新增 AL-1/AL-2 景观配电箱到喷灌点位电磁阀用电缆线，及配管，手孔井和相应配套工程。电缆为 YJV-3*6-PE40，电缆总长度约为 631m。

三：将绿化区域井盖 8 座（700*700），人行道区域井盖 19 座(700*700)，进行升降处理，同时按原材质及规格进行更换。

变更单 05 号：

内容：一：调整十塘横江北侧桩号 B0+020.6~B0+025.6、南侧桩号 A0+009.0~A0+014.0 河道拦墙断面结构，调整后的挡墙断面结构详见附图 01、附图 02。

变更单 06 号：

内容：一：在 H 桩挡墙迎水侧 1.5m 范围内抛填 500 厚的块石镇压层，镇压层顶高程为 0.7m，底高程为 0.2m，实测长度共计 1241.83m，预计需要块石总方量 1117.6m³。

变更单 07 号：

内容：将电线杆两侧各 5m 范围内的鱼巢挡墙断面结构调整为施工图中施-23 号图纸鱼巢结构断面进行施工。

变更单 08 号：

内容：基本农田处未施工项目进行甩项处理。对相公潭路-临江路 A0-045-A0+726 段项目甩项处理内容包括（鱼巢生态护岸 1669m，松木桩护岸 102m，南岸雨水管出口 2 处，现状挡墙拆除，混凝土凿除、临时道路、相关护岸土方等项目）。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评定汇总

本工程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景观园路分部工程、景观绿化分部工程 5 个分部工程，540 个单元工程，施工单位自评 540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经监理复核，540 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工程材料等从正规厂家进货，质量合格。

分部工程施工质量评定汇总

项次	分部工程	单元个数	施工单位自评				监理单位复评			
			合格率		优良率		合格率		优良率	
			个数	%	个数	%	个数	%	个数	%
1	东段河道整治	162	162	100	0	0	162	100	0	0
2	西段河道整治	132	132	100	0	0	132	100	0	0
3	排水建筑物	117	117	100	0	0	117	100	0	0
4	景观园路	120	120	100	0	0	120	100	0	0
5	景观绿化	9	9	100	0	0	9	100	0	0
合计		540	540	100	0	0	540	100	0	0

(二)、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项目法人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并经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本单位工程外观评定如下：

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各单位对本工程进行外观质量评定，应得分 111 分，实得分 87.34 分，得分率 78.7%，外观质量评定为合格。

(三)、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原材料检测试验情况

本工程原材料检测情况

序号 号	名称	规格	次数	结果	备注
1	钢筋	HRB400Φ12	1	合格	重量偏差
		HRB400Φ14	1	合格	重量偏差
2	土工布	300g/m ²	1	合格	单位面积质量、厚度等
3	水泥	42.5	2	合格	胶砂强度凝结时间，安定性等
4	砂	4.75~19mm	1	合格	含泥量、表观密度等
5	砖	240*115*55	1	合格	抗压强度等
6	配合比	M10	1	合格	配合比

施工单位试块检测情况

部位 、名称	组数	主要参数	判定方法	判定 结果
冠梁	19	$\lambda_1=0.95; \lambda_2=0.85;$ $mfcu=38; fcu, min=35.6;$ $Fcu, k+\lambda_1 Sn=30+0.95*1.85=31.8$ $\lambda_2 fcu, k=0.85*30=25.5$	$Mfcu \geq Fcu, k + \lambda_1 Sn;$ $fcu, min \geq \lambda_2 fcu, k$	合格
砼压顶	6	$\lambda_3=1.15; \lambda_4=0.95;$ $mfcu=47.8; fcu, min=46.4;$ $\lambda_3 Fcu, k=1.15*40=46;$ $\lambda_4 Fcu, k=0.95*40=38$	$mfcu \geq \lambda_3 Fcu, k;$ $fcu, min \geq \lambda_4 Fcu, k$	合格
砂浆试块、 挡墙	11	$\lambda_1=1.15; \lambda_2=0.9;$ $mfcu=45.8; fcu, min=43.1;$ $Fcu, k+\lambda_1 Sn=40+1.15*1.65=41.9$ $\lambda_2 fcu, k=0.9*30=27$	$Mfcu \geq Fcu, k + \lambda_1 Sn;$ $fcu, min \geq \lambda_2 fcu, k$	合格
挡墙基础	16	$\lambda_3=1.15; \lambda_4=0.95;$ $mfcu=47.8; fcu, min=47.2;$ $\lambda_3 Fcu, k=1.15*40=46;$ $\lambda_4 Fcu, k=0.95*40=38$	$mfcu \geq \lambda_3 Fcu, k;$ $fcu, min \geq \lambda_4 Fcu, k$	合格
挡墙垫层	16	$\lambda_3=1.15; \lambda_4=0.95;$ $mfcu=48.5; fcu, min=48.2;$ $\lambda_3 Fcu, k=1.15*40=46;$	$mfcu \geq \lambda_3 Fcu, k;$ $fcu, min \geq \lambda_4 Fcu, k$	合格

		$\lambda 4F_{cu,k}=0.95*40=38$		
排水建筑	2	$\lambda 3=1.15; \lambda 4=0.95;$ $mfcu=48.5; f_{cu,min}=48.2;$ $\lambda 3F_{cu,k}=1.15*40=46;$ $\lambda 4F_{cu,k}=0.95*40=38$	$mf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绿化园路	5	$\lambda 3=1.15; \lambda 4=0.95;$ $mfcu=48.5; f_{cu,min}=48.2;$ $\lambda 3F_{cu,k}=1.15*40=46;$ $\lambda 4F_{cu,k}=0.95*40=38$	$mf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2、监理单位平行检测试验情况

本工程原材料检测情况

序号号	名称	规格	次数	结果	备注
1	钢筋	HRB400Φ12	1	合格	重量偏差
		HRB400Φ14	1	合格	重量偏差
2	土工布	300g/m ²	1	合格	单位面积质量、厚度等
3	水泥	42.5	2	合格	胶砂强度凝结时间, 安定性等
4	砂	4.75~19mm	1	合格	含泥量、表观密度等
5	砖	240*115*55	1	合格	抗压强度等
6	配合比	M10	1	合格	配合比

监理单位试块检测情况

部位、名称	组数	主要参数	判定方法	判定结果
冠梁	4	$\lambda 1=0.95; \lambda 2=0.85;$ $mfcu=38; f_{cu,min}=35.6;$ $F_{cu,k}+\lambda 1S_n=30+0.95*1.85=31.8$ $\lambda 2f_{cu,k}=0.85*30=25.5$	$mfcu \geq F_{cu,k} + \lambda 1S_n;$ $f_{cu,min} \geq \lambda 2f_{cu,k}$	合格
砼压顶	1	$\lambda 3=1.15; \lambda 4=0.95;$ $mfcu=47.8; f_{cu,min}=46.4;$ $\lambda 3F_{cu,k}=1.15*40=46;$ $\lambda 4F_{cu,k}=0.95*40=38$	$mf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砂浆试块、挡墙	3	$\lambda 1=1.15; \lambda 2=0.9;$ $mfcu=45.8; f_{cu,min}=43.1;$ $F_{cu,k}+\lambda 1S_n=40+1.15*1.65=41.9$ $\lambda 2f_{cu,k}=0.9*30=27$	$mfcu \geq F_{cu,k} + \lambda 1S_n;$ $f_{cu,min} \geq \lambda 2f_{cu,k}$	合格
挡墙基础	3	$\lambda 3=1.15; \lambda 4=0.95;$ $mfcu=47.8; f_{cu,min}=47.2;$ $\lambda 3F_{cu,k}=1.15*40=46;$ $\lambda 4F_{cu,k}=0.95*40=38$	$mf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挡墙垫层	2	$\lambda 3=1.15; \lambda 4=0.95;$ $mfcu=48.5; f_{cu,min}=48.2;$ $\lambda 3F_{cu,k}=1.15*40=46;$	$mf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lambda 4F_{cu,k} = 0.95 \times 40 = 38$		
排水建筑	1	$\lambda_3 = 1.15; \lambda_4 = 0.95;$ $mF_{cu} = 48.5; F_{cu,min} = 48.2;$ $\lambda 3F_{cu,k} = 1.15 \times 40 = 46;$ $\lambda 4F_{cu,k} = 0.95 \times 40 = 38$	$mF_{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绿化园路	3	$\lambda_3 = 1.15; \lambda_4 = 0.95;$ $mF_{cu} = 48.5; F_{cu,min} = 48.2;$ $\lambda 3F_{cu,k} = 1.15 \times 40 = 46;$ $\lambda 4F_{cu,k} = 0.95 \times 40 = 38$	$mF_{cu} \geq \lambda 3F_{cu,k};$ $F_{cu,min} \geq \lambda 4F_{cu,k}$	合格

3、第三方检测试验情况

第三方检测情况

序号	名称	规格	次数	结果	备注
1	钻芯取样 H 桩	C60	2	合格	强度
2	钻芯取样 冠梁	C25	1	合格	强度

(四) 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本项目分为 1 个单位工程，东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西段河道整治分部工程、排水建筑物分部工程、景观园路分部工程、景观绿化分部工程 5 个分部工程。经评定全部合格。对本单位工程的评价是：

- 1、本工程项目整体情况达到设计和规范要求；初步运行情况正常、良好，满足正常使用要求；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及《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1496-2013，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 2、工程设计结构安全、可靠。
- 3、工程项目施工质量合格，无质量事故，无质量缺陷。
- 4、工程项目建设达到了人身安全、度汛安全、水工建筑物安全、机械设备安全。施工无安全事故。
- 5、投资控制基本合理。
- 6、综上所述，本单位工程项目已基本按批准的设计内容完建，所有的分部工程均顺利地通过验收，并达到了可投入运行的目标。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七、意见和建议

无

八、结论

- 1、本工程已按合同文件及设计图纸要求完成，在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规程、规范，施工方法合理，各分部工程、单元工程评定全部合格、原材料及中间产品检测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
- 2、验收资料基本齐全，各分部工程验收合格。
- 3、本项目1个单位工程，共5个分部工程、540个单元工程，经验收5个分部工程、540个单元工程全部合格，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规定，一致同意将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九、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十、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附页）

合同工程（暨单位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成员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和职称	签字
李树兴	余姚市海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李树兴
胡红波	余姚市海陆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胡红波
刘利生	余姚市水新电器有限公司	技术	刘利生
李洪伟	宁波恒邦钢管有限公司	总经	李洪伟
魏延江	长乐水利	项目经理	魏延江

3.3、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EPC 标）工程

中标通知书

联合体牵头人：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你方于 2022 年 6 月 13 日所递交的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 EPC 标，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勘察设计费：744200 元，建筑工程费下浮率：1.05%。

工期：180 日历天。

工程质量：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国家和地方相关设计规范、标准要求。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满足相关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项目负责人：王辉

请你方在收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30 日内与我方签订设计施工总承包协议书。

特此通知。

招标人（盖章）：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天马盛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2022年6月21日

正 本

发包人合同编号:

承包人合同编号: CJSL-GC-ZCHD01-2022001

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EPC 标）
设计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全称） 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全称）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牵头人）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联合体成员）

年 月 日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承包人：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EPC 标）（项目名称），已接受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投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EPC 标）

项目地点：邹城市张庄镇

项目内容：河道疏挖 5.68km；岸坡整治 5.68km；岸坡护砌共计 6991m；维修拦水坝 4 座；改建交通桥 3 座，维修交通桥 6 座。

二、承包范围：设计施工总承包。

三、合同工期

本项目工期必须满足招标人要求进度，积极配合招标人顺利通过验收。

总工期：180 日历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五、组成合同的件：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文件、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发包人要求；
- (6) 价格清单；
- (7) 承包人建议；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2023年1月1日

编码： I

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
合同工程验收

鉴 定 书

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验收主持单位：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法人验收监督管理机关：邹城市水务局

项目法人：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代建单位：山东水工建设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山东硕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鲁润大仲检测有限公司（曲阜大仲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济宁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

邹城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邹城市张庄镇人民政府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29日

验收地点：邹城市

前　　言

根据《水利工程建设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30号令）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规定，2023年12月29日，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主持召开了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合同工程验收会议。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山东水工建设科技咨询有限公司、山东硕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山东鲁润大仲检测有限公司、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由以上参验单位代表组成验收工作组，邹城市水务局、济宁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邹城市水利工程建设质量与安全监督站列席。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工程现场，查阅工程资料，听取项目法人、代建、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工作汇报，经讨论，形成了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合同工程验收鉴定书。

一、合同工程概况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

工程位置：邹城市张庄镇。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桩号54+900~60+580进行河道疏挖5.68km；岸坡整治5.68km；岸坡护砌共计6991m；维修拦水坝4座；改建交通桥3座，维修交通桥6座。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1、开完工时间

本工程自2022年7月15日开工，2023年6月15日完工，各分部工程开完工时间如下：

- 1) 河道整治工程：2022年7月15日开工，2023年6月13日完工。
- 2) 左岸护砌工程：2022年11月23日开工，2023年4月23日完工。
- 3) 右岸护砌工程：2022年12月6日开工，2023年5月3日完工。
- 4) 5#交通桥改建工程：2022年8月16日开工，2023年4月10日完工。

- 5) 6#交通桥改建工程: 2022年9月6日开工, 2023年4月28日完工。
- 6) 9#交通桥改建工程: 2022年9月26日开工, 2023年5月17日完工。
- 7) 桥涵维修工程: 2022年8月6日开工, 2023年4月8日完工。
- 8) 拦水坝维修工程: 2022年8月11日开工, 2023年6月13日完工。
- 9) 沟口护砌工程: 2022年9月16日开工, 2023年5月19日完工。

2、施工过程

(1) 按设计和规范要求对进场的原材料、半成品进行验收和见证取样送检, 经检验合格后, 按照确定的工艺、质量标准组织施工。

(2) 在施工过程中, 施工单位认真做好质量保证和安全管理工作, 以工序施工为基础, 严格执行“三检制”, 每道工序施工完毕, 经验收合格后才进入下一道工序施工, 做好相关隐蔽工程的验收工作, 并做好验收记录, 保证了施工质量。定期进行安全检查, 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做到安全生产无事故。监理单位做好了质量和安全控制工作, 对施工质量等级及时复核认证。施工单位积极落实标准化工地建设, 确保工程质量可靠、安全有序地进行。

(3) 项目法人、监理、设计、施工单位严格执行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 建立了以项目法人负责、施工单位保证、监理单位控制、政府监督相结合的质量与安全管理体制, 保证了工程顺利实施。

二、验收范围

主要包括河道疏挖 5.68km; 岸坡整治 5.68km; 岸坡护砌共计 6991m; 维修拦水坝 4 座; 改建交通桥 3 座, 维修交通桥 6 座。

三、合同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工程完成情况

该单位工程已按设计内容和施工合同约定基本完成, 并已通过分部工程验收。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14.94 万 m^3 , 石方砌筑 0.67 万 m^3 , 预制 C30 混凝土联锁块(厚 150mm) 5326 m^3 , 混凝土浇筑 6509 m^3 , 维修拦水坝 4 座; 改建交通桥 3 座, 维修交通桥 6 座。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本单位工程共划分 9 个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

分部工程质量评定表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单元工程				评定等级
		总个数	合格个数	其中优良个数	优良品率%	
1	河道整治工程	29	29	18	62.1	合格
2	左岸护砌工程	15	15	3	20	合格
3	右岸护砌工程	18	18	4	22.2	合格
4	5#交通桥改建工程	14	14	3	21.4	合格
5	6#交通桥改建工程	14	14	4	28.5	合格
6	9#交通桥改建工程	14	14	4	28.5	合格
7	桥涵维修工程	33	33	10	30.3	合格
8	拦水坝维修工程	20	20	6	30.0	合格
9	沟口护砌工程	88	88	19	21.6	合格

(二) 工程外观质量评定

外观质量评定组通过现场检测、检查进行打分，应得 93 分，实际得分 78 分，单位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为 83.9%。

(三) 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1、施工单位自检情况：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及有关规范进行施工，共检测水泥 2 组、砂 2 组、石子 24 组、粉煤灰 2 组、土工布 2 组、钢筋 6 组、检测闭孔泡沫板 1 组、混凝土配合比 6 组、砂浆配合比 2 组、混凝土抗压试块 65 组、砂浆试块 12 组、混凝土抗渗 1 组、抗冻试块 1 组，工程原材料、中间产品检测合格，检查桩基完整性检测 14 组，检测质量合格。

2、监理单位平行检测情况：监理单位共抽检水泥 1 组、砂 1 组、石子 1 组、钢筋 3 组，混凝土抗压试块 25 组，砂浆抗压试块 3 组，全部合格。同时，通过监理复检结果分析，质量符合要求。

3、第三方检测情况：

第三方检测单位共抽检水泥 1 组、砂 1 组、石子 1 组、钢筋 3 组，混凝土抗压试块 25 组，砂浆抗压试块 3 组，全部合格。

（四）单位工程质量评定意见

本单位工程 9 个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外观得分率 83.9%。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规定，本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等级。

五、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1、因气温达不到沥青桥面铺装条件，拟定春节后气温达到条件后进行施工。

2、两处过路管涵拟定春节后进行施工。

七、意见和建议

1、加强对已完工程的维护与管理，切实发挥工程的社会效益、防洪排涝功能。

2、增设安全警示标志、标识，增强安全防范意识。

八、结论

该单位工程已按批复的设计内容全部完成，保护耕地面积 1.23 万亩，保护人口 0.82 万人。工程质量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原材料、中间产品合格，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与安全事故，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九、保留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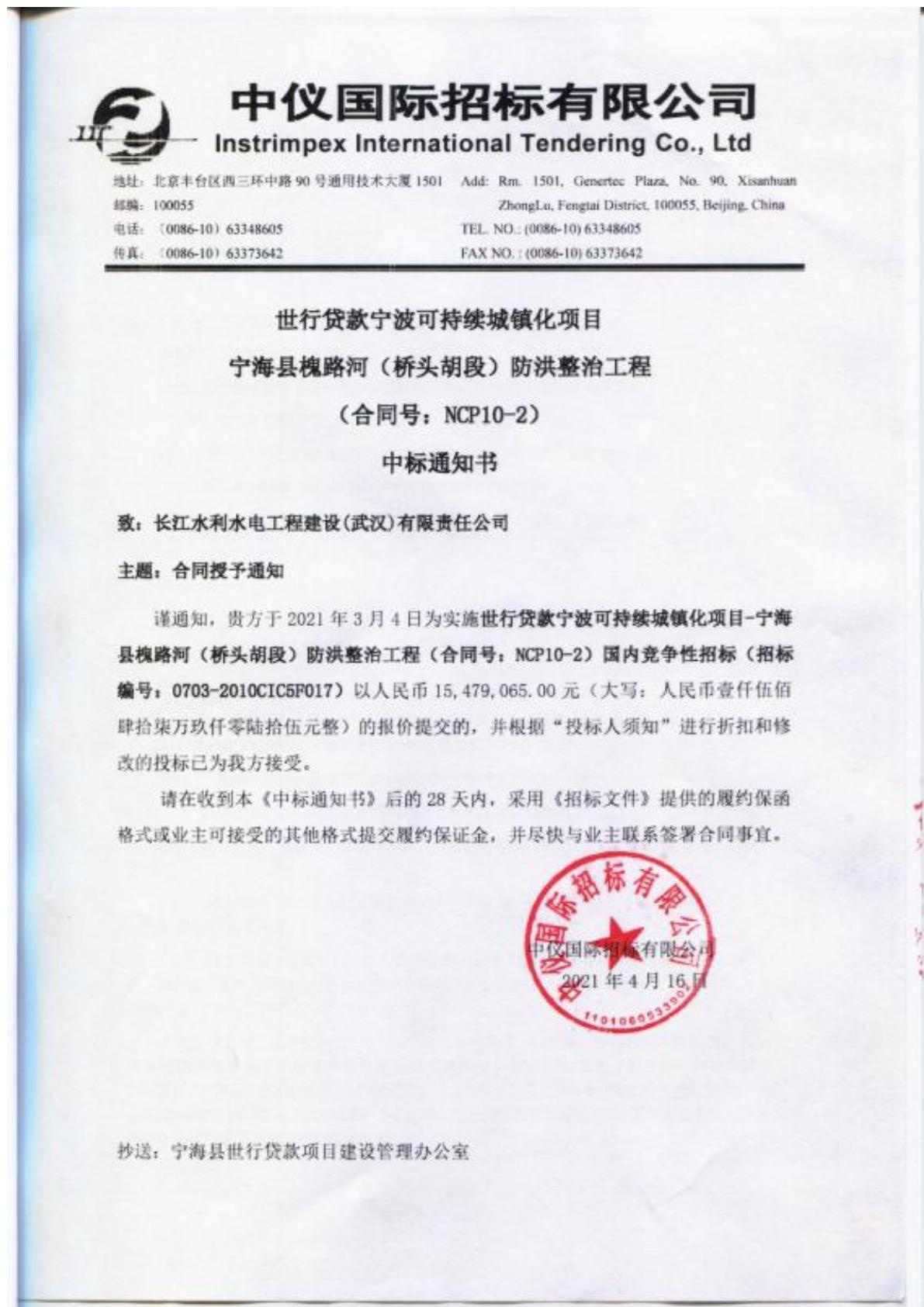
（保留意见人签字）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见附表）

邹城市小沂河上游段治理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验收组 职务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组长	时瑾	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时瑾
成员	聂井良	邹城市张庄镇人民政府	工程师	聂井良
成员	彭贞	邹城市河湖事务服务中心	技术负责人	彭贞
成员	刘世学	山东水工建设科技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世学
成员	张树东	山东硕庆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树东
成员	张国栋	山东鲁润大仲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国栋
成员	王辉	水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王辉
成员	周广发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周广发

3.4、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正本

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
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世行贷款号: Ln. 8622-CN)

合 同 书

合同名称: 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合同号: NCP10-2

宁海县世行贷款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日

一、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于2021年5月日由宁海县世行贷款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业主”）作为一方与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承包商”）作为另一方共同签署。

鉴于业主为完成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合同号（NCP10-2）而邀请投标，并接受了承包商为实施和完成上述工程及修复缺陷所作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5479065.00元（以下简称“合同价格”）的投标，业主和承包商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合同协议书中所用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须与本合同协议书共同阅读和解释。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
 - (3) 补遗文件【插入补遗文件编号】
 - (4) 特殊合同条款
 - (5) 一般合同条款
 - (6) 技术规范
 - (7) 图纸
 - (8) 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9) 特殊合同条款中所列的组成本合同的其它文件
3. 本合同优先于其它合同文件。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着差异或不一致之处，应按照上述文件优先级顺序进行解释。
4. 考虑到业主将向承包商付款，承包商特此与业主立约，保证在完全按照合同条款和条件实施和完成上述工程，并修复缺陷。
5. 考虑到承包商将实施和完成上述工程并修复缺陷，业主在此与承包商立约，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向承包商支付合同条款所规定的合同价款或其它应付款项。
6. 本合同自履约保函签订日期起生效。

双方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在上述日期签署本合同协议书，以资信守。

签名：

【业主代表签字】

签名：

【承包商代表签字】

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
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鉴 定 书

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
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2023 年 10 月 16 日

建设单位：宁海县世行贷款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

代建单位：宁海县城区防洪排涝工程建设指挥部

实施单位：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

设计单位：宁波天成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桐乡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宁海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

验收时间：2023年10月16日

验收地点：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二楼会议室

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前 言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 和《水利水电工程单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评定标准》SL631~634-2012；2023年10月16日在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召开了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宁海县世行贷款项目建设管理办公室、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宁海县水利局、宁海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及相关参建单位代表参加了会议。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由项目法人主持，会议成立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与会代表检查了工程现场，认真听取了建设、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的工程建设情况汇报，审阅了完工验收的有关资料，经过验收工作组的认真评议，验收工作组同意：该工程建设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工程完工项目功能满足设计要求，验收档案资料基本齐全，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鉴定意见如下：

一、 合同工程概况

（一） 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1、工程名称：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2、工程位置：宁海县桥头胡街道桥头胡村

3、概况：2020年9月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以宁发改投资〔2020〕448号文批复同意了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初步设计，批复本项目位于宁海县桥头胡街道，整治起始于北侧支流与水产支流分叉口桥位置，北侧支流沿桥头胡街道中心南街向东北流向，于临港公路桥衔接。主要建设内容为整治槐路河（桥头胡段）全长约1.14公里，并于桩号K0+343.25处拆建一座振兴桥，梅茶线处新建桥梁一座（1跨×13米），K0+515处新建节制闸一座，地下管道拆建与堤防两岸绿化等工程。工程等级为III等，主要建筑物级别为3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4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5级，水闸建筑物级别为3级，防洪标准为50年一遇，排涝标准为20年一遇。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主要建设内容为：整治槐路河（桥头胡段）全长约1.14公里，并于桩号K0+343.25处拆建一座振兴桥，梅茶线处新建桥梁一座（1跨×13米），K0+515处新建节制闸一座，地下管道拆建与堤防两岸绿化等工程。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本工程于2021年3月发布招标公告，2021年3月4日在宁海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由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中标，合同价1547.9065万元，合同工期12个月。工程于2021年8月10日正式开工，工程实施过程中结合工程实际需要实施了多项设计变更，工程最终于2022年11月30日完工，施工历时479天。

二、验收范围

该工程按设计及变更内容完整实施，本次验收范围为本工程已经实施完成的工程项目。

三、合同执行情况

(一) 工程完成情况及完成主要工程量

土方开挖 42165.48m³, 土方外运 25370.91m³、砂砾石回填 10194.08m³, M10 浆砌石 3093.01m³, C15 砼 836.65m³, C20 砼 672.29m³, C25 砼 512.65m³, C30 砼 5046.34m³, 抛石护脚 616.99m³, 灌注桩 1090m, 青石栏杆 540.8m, 不锈钢栏杆 958.2m, 花岗岩贴面 1156.16m², 钢筋制安 400.33t。

(二) 合同管理情况

中标单位按项目法人制组织实施, 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合同为经济合同, 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它有关行政法规、法令政策和条例保护, 甲乙双方都严格地承担了合同协议中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 为工程的顺利完成提供良好的法律保障。

本施工过程中结合工程实际情况设计变更有 2 项设计变更, 工程变更经宁海县财政性工程项目变更审核小组审核同意, 共批复以下工程变更项目:

设计 01#联系单

变更原因: 根据施工现场实际情况, 因振兴桥左岸高压电力杆线迁移困难, 费用较大, 对周边供电影响较大, 为此对振兴桥桥板结构断面形式进行修改。

更改内容或外部联系内容:

1、原设计预制桥板因桥头两岸道路狭窄, 高压线不便迁移, 吊装困难。为此, 经各单位现场踏勘商定, 将原 60cm 厚 C40 先张法预制桥板调整为 50cmC30 现浇钢筋砼桥板, 基础和铺装部分保持不变。

1#设计联系单经审计单位审核后工程投资减少 1.76 万元。

设计 02#联系单

变更原因：因招标漏项的原因，根据桥头胡街道出具的《关于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联系单变更情况说明的函》出具变更联系单。

更改内容或外部联系内容：

新建闸门工程量清单中只有集成式液压启闭机工程量，缺少液压闸门板主体设备工程量，需进行补充，闸门宽度 10.5m，高度 1.5m。

设计 02#联系单需新增工程款：62.2 万元。

（三）工程结算情况

本工程中标合同造价为 15479065 元，变更联系单全部经宁海县财政性工程项目变更审核小组审核同意，初步核算工程完工造价为 15947603 元，决算按规定提交审计部门，竣工决算以审计结果为准。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一）分部工程质量评定

根据宁海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对本工程项目划分方案的批复，本工程共划分为河道工程、道路工程、箱涵工程、桥梁工程、排水工程、闸门工程、绿化工程等 7 个分部工程。

1、河道工程分部，共验收 149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2、道路工程，共验收 20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3、箱涵工程，共验收 53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

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4、桥梁工程，共验收 40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5、排水工程，共验收 36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6、闸门工程，共验收 14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7、绿化工程，共验收 25 个单元，单元工程质量全部合格，该部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二）工程质量检测情况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原材料检测情况：钢筋检测两个批次，每批次 8 组，共计 16 组；箱涵单面焊接 1 组，双面焊接 1 组、灌注桩单面焊接 1 组，双面焊接 1 组；水泥检测 2 组；砂检测 1 组，细度模数 3.22；块石检测 1 组，软化系数 0.92；条料石检测 1 组，软化系数 0.94；M10 砂浆配合比 1 组；砂砾石土工检测 1 次，相对密度检测 1 组；砂浆试块自检 19 组，砼试块自检 95 组，检测结果均符合设计要求。

监理平行抽检情况：砼试块强度试验 13 组，砂浆试块强度试验 3 组，水泥平行抽检 1 个批次，条料石平行抽检 1 次，灌注桩低应变抽检 4 根，各种规格的钢筋原材检测 6 组，钢筋焊接检测 4 组。平行检测频率均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第三方抽检情况：砂砾石土工检测 1 次，相对密度 5 组，砼回弹 9 组，

砼取芯 5 组，配合比验证 2 组，水泥 1 次，碎石 1 次，砂 1 次，钢筋 3 组，低应变 4 根，水闸启闭机运行 1 次，水闸排水泵运行 1 次。

（三）单位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意见

2023 年 10 月 16 日，参建单位联合对该工程的外观质量进行评定，经质量监督机构核备本工程外观质量评定得分为 87.46%。

该单位工程共有 7 个分部工程，分部工程合格率 100%，施工中未发生质量事故，原材料、中间产品及砼、砂浆试块质量全部合格，施工过程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程规范要求，单位工程外观质量评定符合合格要求，评定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2022 年 1 月 13 日由宁海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委托浙江宁工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设计标准为 C30 的箱涵底板 K0+654.2 处进行混凝土钻芯检测，检测结果为 26.8Mpa、29.0Mpa；经设计单位复核后满足城-A 荷载，安全等级 II 级的安全要求，建议对箱涵缺陷段进行防腐补强，补强后能满足正常运行要求。参建单位均同意对 K0+653.4~0+661.2 段箱涵进行施工质量缺陷备案，对该处缺陷段进行防腐补强，将 K0+653.4~0+661.2 段箱涵由 C30 降等为 C25，在工程结算中扣除相应费用。

七、意见和建议

1、属地政府应落实河长制，加强河道巡查、保洁等长效管护工作，确

保河道安全运行和水环境整洁卫生，同时严格水域岸线管控，推进河道标准化管理养护。

2、运行管理单位应在各个桥梁、踏步等处设立警示标牌，进一步加强安全防范措施。

3、施工单位应严格按合同约定履行，及时做好质保期内维修和养护工作。

八、验收结论

验收工作组察看了施工现场，听取了建设、设计、监理及施工单位的介绍，查阅了工程资料档案，认为本工程具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条件，验收结论如下：

1、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已按施工合同约定和设计及变更要求完成全部施工任务。

2、本工程主要原材料、中间产品按规范要求进行了质量检测、检测结果合格。工程实体质量经第三方检测机构现场检测均符合设计要求，工程质量检验和评定资料基本齐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

3、本合同工程包含1个单位工程，经评定施工质量等级合格，合同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的有关规定，验收工作组同意通过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并办理相关移交手续。

九、保留意见

无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签字表附后

世行贷款宁波可持续城镇化项目-宁海县槐路河（桥头胡段）防洪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小组成员	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王其杰	宁海县发展和改革局	副局长	王其杰
副组长	刘鹏英	宁海县水利局	副局长	刘鹏英
副组长	王崇波	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	农业副主任	王崇波
成员	陈晓华	宁海县水利局	农水所所长	陈晓华
成员	章琪峰	宁海县人民政府桥头胡街道办事处	农办主任	章琪峰
成员	王初夏	宁海县水利局	助理工程师	王初夏
成员	陈阳	宁海县水利局	工作人员	陈阳
成员	周望杰	大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望杰
成员	芦丰	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芦丰
成员	孙志权	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孙志权
成员	华宇鹏	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华宇鹏
成员	谭时勇	宁波天成水利水电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谭时勇
成员	范利杰	桐乡市城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代表	范利杰
成员	罗添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罗添
成员	彭小明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负责人	彭小明
成员	胡余标	桥头胡村村干部	村长	胡余标

变更登记情况

登记情况：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91330106739920729R

企业名称： 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学院路 122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夏伟才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

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资金数额）： 200 万人民币元

登记机关： 杭州市西湖区市场监督

管理局

经营起始日期： 2002-05-29

经营截止日期： 长期

核准日期： 2022-11-04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次数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核准时间
----	------	-------	-------	------

14	名称变更	杭州亚太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杭州亚太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2-11-04
----	------	----------------	----------------	------------

14	经营范围变更	许可项目：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工程管理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物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建设工程监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022-11-04
----	--------	--	--	------------

(本资料仅供参考，不得作为经营凭证。)

打印日期:2022-11-04

3.5、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施工工程

中标通知书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于2022年07月22日在勐腊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完成开标和评标工作，并在西双版纳州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对中标结果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无异议，现确定你单位中标。

招标范围：对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进行一期修复改造。一期主要修复改造内容为罗梭江职工餐厅段、电站进水口段、西门吊桥段、棕榈园二区段、电站出水口段、沟谷雨林段，共六段总计长3940米的罗梭江沿岸园区一侧护堤防洪设施，同时改造提升现有罗梭江沿岸安防监控系统一套。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

中标金额：11815523.67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捌拾壹万伍仟伍佰贰拾叁元陆角柒分）。

项目经理：罗添；相关证书和编号：建造师注册证书/鄂1422015201621269。

技术负责人：颜海军；相关证书和编号：职称证/1385395。

工期承诺：计划工期：18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7月30日（以监理发出的开工令为准），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01月29日；

质量承诺：按国家质量验收标准一次性验收合格。

请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招 标 人：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云南中方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管理机构意见：

年 月 日

- 说明：1、此中标通知书由建设单位发出。
2、中标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办理施工手续。
3、施工单位凭此中标通知书办理施工许可证手续。

发包人合同编号：

承包人合同编号：CJSL-GC-BNJA01-2022001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
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施工合同

发包人：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承包人：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二年八月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承包人（全称）：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2. 工程地点：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仑镇中科院植物园。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科发建复字[2022]2号。

4. 资金来源：财政专项经费。

5. 工程内容：对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进行一期修复改造。一期主要修复改造内容为罗梭江职工餐厅段、电站进水口段、西门吊桥段、棕榈园二区段、电站出水口段、沟谷雨林段，共六段总计长3940米的罗梭江沿岸园区一侧护堤防洪设施，同时改造提升现有罗梭江沿岸安防监控系统一套。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对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进行一期修复改造。一期主要修复改造内容为罗梭江职工餐厅段、电站进水口段、西门吊桥段、棕榈园二区段、电站出水口段、沟谷雨林段，共六段总计长3940米的罗梭江沿岸园区一侧护堤防洪设施，同时改造提升现有罗梭江沿岸安防监控系统一套。详见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所示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08月3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2月2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8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等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和设计的要求，工程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捌拾壹万伍仟伍佰贰拾叁元陆角柒分
（¥ 11815523.67 元）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承包人材料、设备、施工、维修改造、运输、保险、管理、税费等全部费用。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罗添。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22年08月20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仑镇中科院植物园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承包人（公章）：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121000004312701171

地 址：西双版纳州勐腊县勐仑镇

邮政编码：666303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0691-8715071

传 真：0691-871507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勐腊勐仑支行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2409 3201 0400 0089 7 账 号：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201127145710401

地 址：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山大道

北侧碧海花园 203 栋 2 单元 1902

邮政编码：430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
一期项目竣工验收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
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竣工验收委员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1—

验收主持单位：勐腊县水务局

行政主管单位：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项目法人（建设单位）：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条件保障
与后勤处

勘察设计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云南交通基建设程监理有限公司

质量检测单位：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勐腊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园林园艺中心

验收日期：2023年5月18日

验收地点：勐腊县勐仑镇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前言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于2022年9月30日开工，2023年4月20日完工，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及验收申请，2023年5月18日，由勐腊县水务局主持，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建设、运管相关部门及项目参建单位共同进行项目竣工验收并召开会议。会议组成竣工验收委员会，通过听取汇报及问询、现场实体检查、查阅档案资料，竣工验收委员会进行了充分讨论，形成以下竣工验收意见。

一、工程设计和完成情况

(一) 工程名称及位置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工程位置：勐腊县勐仑镇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二) 工程主要任务和作用

工程建设后，罗梭江治理段防洪标准提高至10年一遇，有效保护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园区土地、道路、建筑物、植被和0.11万职工及学生的生命财产等。

(三) 工程设计主要内容

1. 工程立项、设计批复文件

2022年5月26日，勐腊县水务局下发了《关于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初步设计报告的行政许可决定书》(腊水许〔2022〕21号)。

2.设计标准、规模及主要技术经济指标

项目防洪治理工程防洪标准为 10 年一遇，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次要建筑物为 5 级，临时建筑物及围堰等为 5 级建筑物。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

维修改造一期项目特性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备注
一	水文			
1	流域面积			
	干流治理起点、终点以上径流面积	km ²	6345 ~ 6609	
2	利用的水文系列年限	年	57	1959 ~ 2015 年
3	代表性流量			
	设计洪水标准 (P=10%) 及流量	m ³ /s	3496 ~ 3592	(P=10%)
	常年洪水标准 (P=50%) 及流量	m ³ /s	1494 ~ 1535	(P=50%)
	施工期设计洪水标准 (p=20%) 及流量	m ³ /s	240 ~ 247	(p=20%)
二	工程规模			
1	河道工程			
	治理河道长度	km	3.05	
	设计洪水标准 (P=10%)	%	10	
	设计水位	m	541.32 ~ 548.71	
	设计流量	m ³ /s	3496 ~ 3592	
2	工程效益指标			
	保护人口	万人	0.11	
	保护农田面积	万亩	/	
三	工程占地			
1	工程建设永久占地	亩	25.3	
2	工程临时占地	亩	59.9	
四	主要建筑物及设备			
	工程等别	等	V	
	堤防工程等级	级	5	
	型式		生态护岸堤型/护坡	
五	总投资	万元	1591.27	

3.主要建设内容及建设工期

批复建设内容：河段治理总长为 3.05km，K0+000 ~ K0+550、K1+200 ~ K1+450、K2+300 ~ K3+000、K5+250 ~ K5+800、K6+000 ~ K6+600、K7+300 ~ K7+700 共 6 段。本次共计修复河长 3.05km，修复堤防总长 3.249km，批复总工期 7 个月。

实际建设内容：河道治理总长度 3.56km，治理河堤 7 段，分别为：D0+000 ~ D0+438.19 段、D2+287.10 ~ D2+701.80 段、

D3+928.80 ~ D4+131.80 段、D5+240 ~ D6+041.26 段、D6+041.26 ~ D6+792.10 段、D6+792.10 ~ D7+030.40 段、D7+030.40 ~ D7+852.92 段。

4. 工程投资及投资来源

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1591.27 万元，资金来源为财政专项经费。

(四) 工程建设有关单位

项目法人行政主管部门：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项目法人：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条件保障与后勤处

监理单位：云南交通基建筑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五) 工程施工过程

1. 主要工程开工、完工时间

工程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开工，2023 年 4 月 20 日完工。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备注
1	△D0+000 ~ D0+438.19 段防护	2022 年 11 月 19 日	2023 年 3 月 22 日	
2	D2+287.10 ~ D2+701.80 段防护	2023 年 1 月 8 日	2023 年 3 月 14 日	
3	D3+928.80 ~ D4+131.80 段防护	2023 年 3 月 17 日	2023 年 4 月 20 日	
4	D5+240 ~ D6+041.26 段防护	2022 年 11 月 4 日	2023 年 4 月 18 日	
5	D6+041.26 ~ D6+792.10 段防护)	2022 年 11 月 2 日	2023 年 4 月 17 日	
6	D7+030.40 ~ D7+852.92 段防护	2022 年 12 月 4 日	2023 年 4 月 8 日	
7	D6+792.10 ~ D7+030.40 段生态防护	2023 年 2 月 17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2. 重大设计变更

无。

3. 重大技术问题及处理情况

无。

(六)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1.本工程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工程进度款支付严格按照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基建财务管理方法及施工合同相关规定条款执行，合同执行情况良好，合同各方均按合同规定和要求履行了各自的义务和职责。

2.完成的主要工程量：土方开挖 3551.45m³、风化料填筑 5718.43m³、钢筋石笼挡墙 3150m³；抛石护脚（压实）57854.98m³；M7.5 浆砌块石（挡土墙）382.59m³；C25 钢筋混凝土（桩顶基础）375m³；钢筋制作及安装 13.15t；普通模板 277m²；钻孔 1140m；DN125 无缝钢管桩 1330m；Φ1000mm 混凝土预制涵管 82m。

主要工程量完成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完成工程量	设计工程量	工程量增减	备注
1	土方开挖	m ³	3551.45	22098.51	-18547.06	
2	风化料填筑	m ³	5718.43	9909.12	-4190.69	
3	钢筋石笼挡墙	m ³	3150	11252.12	-8102.12	
4	抛石护脚（压实）	m ³	57854.98	2856	54998.98	
5	M7.5 浆砌块石（挡土墙）	m ³	382.59	3285.25	-2902.66	
6	C25 钢筋混凝土（桩顶基础）	m ³	375	241.39	133.61	
7	钢筋制作及安装	t	13.15	53.58	-40.43	
8	普通模板	m ²	277	2022.77	-1745.77	
9	钻孔	m	1140	0	1140	新增
10	DN125 无缝钢管桩	m	1330	0	1330	新增
11	Φ1000mm 混凝土预制涵管	m	82	0	82	新增

(七) 征地补偿及移民安置

无。

(八) 水土保持设施

取得并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腊水许〔2022〕14号）实施水土保持设施。

(九) 环境保护工程

无。

二、工程验收及鉴定情况

(一) 单位工程验收

本工程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完成单位工程验收。

(二) 阶段验收

无。

(三) 专项验收

无。

(四) 竣工验收技术鉴定

无。

三、历次验收及相关鉴定提出的主要问题的处理情况

针对 2023 年 4 月 21 日单位工程验收和技术预验收提出的问题，于 2023 年 5 月 10 日全部处理完毕。

四、工程质量

(一) 工程质量监督

2022 年 9 月 14 日，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上报了《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申请书》，勐腊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配置质量监督员 1 人，对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进行质量监督。

(二) 工程项目划分

根据勐腊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关于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项目划分变更确认书》(腊水质监〔2022〕13 号)，中国科

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7 个分部工程。

(三) 工程质量抽检

无。

(四) 工程质量评定

该工程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勐腊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核定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质量合格。

五、概算执行情况

(一) 投资计划下达及资金到位情况

工程批准概算投资 1591.27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1238.64 万元，临时工程 75.84 万元，独立费用 165.23 万元，预备费 73.99 万元，新增水土保持工程 30.99 万元，环境保护工程 6.57 万元。建设资金全部到位。

(二) 投资完成及交付资产

该工程累计完成投资 1535.04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投资 1278.82 万元，项目形成交付使用资产为 1535.04 万元（审定数）。

(三) 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资金

无。

(四) 结余资金

无

(五) 预计未完工程投资及预留费用

无。

(六) 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编制

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由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编制，工

程竣工决算 1535.04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 1278.82 万元、勘察设计费 57.19 万元、监理费 24.96 万元、质量检测费 11 万元，其他投资 163.07 万元）。

（七）审计

工程竣工结算审计由景洪市和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审定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建安投资 1278.82 万元，审减投资 11.98 万元。

六、工程尾工安排

无。

七、工程运行管理情况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在竣工验收后，移交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园林园艺中心负责运行管理。

八、工程初期运行及效益

工程初期运行情况：工程自完工投入运行以来，治理河段行洪能力显著提高。初期运行情况良好，防洪效益明显，各项建设内容均达到设计要求，满足设计防洪标准。

效益发挥情况：工程有效保护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园区土地、道路、建筑物、植被和 0.11 万职工及学生的生命财产等。

九、竣工技术预验收

2023 年 4 月 21 日完成技术预验收。

十、意见和建议

1. 运行管理单位应加强工程运维管理，确保持续发挥效益。
2. 增设安全标示和警示牌。

十一、结论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已完成初步设计批复的建设内容，资料整理规范、齐全，工程质量合格，财务管理规范，投资控制合理，竣工决算已通过审计，工程初期运行正常，初充分发挥效益，同意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竣工验收。

十二、保留意见（应有本人签字）

无。

十三、验收委员会成员和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附后。

十四、附件：竣工技术预验收工作报告

无。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
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竣工验收委员会成员签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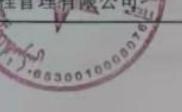
验收委员职务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主任	甘烦远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	党委书记/正高工	甘烦远
副主任	罗建平	勐腊县水务局	局长	罗建平
副主任	陶 锦	勐腊县河道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局	局长/高工	陶锦
委员	老 三	勐腊县水利水电工程质量监督站	站长/高工	老三
委员	廖树亮	勐腊县大沙坝水库管护中心	副主任/高工	廖树亮
以下空白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西双版纳园区
罗梭江岸防护基础设施维修改造一期项目
被验单位代表签字表**

姓名	单位(全称)	职务/职称	签字
杨美庭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条件保障与后勤处	处长/高工	杨美庭
吴福川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园林园艺中心	主任/正高	吴福川
孙辉	中国科学院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条件保障与后勤处	副处长/高工	孙辉
崔厅	昆明龙慧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设总/工程师	崔厅
饶家信	云南华水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负责人/工程师	饶家信
杨汝红	云南交通基建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杨汝红
匡亚峰	景洪市和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造价师	匡亚峰
郑科学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郑科学
以下空白			

4、项目负责人近五年(从本工程截标之日起倒推)同类工程（业绩类别:水利水电工程（优先提供河道整治工程））施工业绩(不超过五项)

4.1、阿图什市格达良乡乔克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段）工程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 KZSLZB-20210050-01-01		控制价: 19935506.73元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阿图什市格达良乡乔克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址	格达良乡乔克其村、库也克村		
	建设规模	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中标单位	单位名称	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联系人	邢斌
	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庐山路6号	联系电话	15610032318
中标工程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			
中标工程价格	小写:	19716207.96元		
	大写:	壹仟玖佰柒拾壹万陆仟贰佰零柒元玖角陆分		
中标工程工期	90日（日历日）		中 标 工 程 质 量 标 准	合格
	总工期: 90天（日历日）自2021年7月18日至2021年10月15日止（以施工合同为准）			
项目负责人	建造师姓名	夏德志	建造师等级	壹级
	注册证书编号	鲁137151712757		
项目班组人员	技术负责人: 周奎 项目副经理: 韩洪文 质量管理人员: 姚伟、王蒙蒙 安全管理负责人: 张曾琳 财务负责人: 程洪强 施工员: 薛见平 资料员: 张亚孟 材料员: 刘英龙 造价员: 赵奉霞			
代理机构	新疆天助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签字或盖章)   玉素甫江 吐尔逊 2021年7月18日			
<p>说明: 1、本中标通知书由建设单位(人)填写,一式十二份,复印无效。 2、本中标通知书未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盖章无效。</p> <p>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盖章)</p> 				

《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

水利水电工程
施工合同

项目名称：阿图什市格达良乡乔克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
中 标 价：19716207.96 元
中 标 单 位：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工 期：90 天（合同工期：2021 年 7 月 21 日—2021 年 10 月 20 日）
监 理 单 位：阿克苏银河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二月

第一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中的下列词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

1.1.1.1 合同文件（或称合同）：指合同协议书、中标通知书、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专用合同条款、通用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以及其他合同文件。

1.1.1.2 合同协议书：指 1.5 款所指的合同协议书。

1.1.1.3 中标通知书：指发包人通知承包人中标的函件。

1.1.1.4 投标函：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由承包人填写并签署的投标函。

1.1.1.5 投标函附录：指附在投标函后构成合同文件的投标函附录。

1.1.1.6 技术标准和要求：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的名为技术标准和要求的（合同技术条款）文件，包括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对其所作的修改或补充。

1.1.1.7 图纸：指列入合同的招标图纸、投标图纸和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向承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其他图纸（包括配套的说明和有关资料）。列入合同的招标图纸已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具有合同效力，主要用于在履行合同中作为衡量变更的依据，但不能直接用于施工。经发包人确认进入合同的投标图纸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阿图什市水管站（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阿图什市格达良乡希瓦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段）（项目名称）已接受新疆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阿图什市格达良乡希瓦其库也克引水工程（项目名称）一标段（标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仟玖佰柒拾壹万陆仟贰佰零柒元玖角陆分
(Yuan 197162.7.91 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夏振志。

5、工程质量符合合格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90 天。

9、本协议书一式八份，合同双方各执四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玉素甫江
吐尔逊

2021 年 7 月 21 日

承包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文刘！
印耀

2021 年 7 月 21 日

阿图什市2021年度水利项目初步验收表（工程类）

验收日期：年月日

项目名称	阿图什市格达良乡乔克其、库也克引水工程(一标段)				
项目类别	水利	项目合同编号	KZSLZH-20210050-01-01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合同价：19716207.96元				
项目建设单位	阿图什市水管站				
项目实施地点和建设内容	首部取水及防护工程、1#引水主管 A0+000~A8+000 段8.0km 引水管道及其 10 座配套建筑物、15 座交叉建筑物所含管材、管件、附件、土建及安装工程，新建折形暗渠 8m，新建沉砂池 1 座，新建防洪坝 470m。				
项目验收意见	①首部引水用门及启闭机未进行试验。首部山体未爆破，后续需按照相关规范规定进行施工。 ②首部防护工程施工作业面未进行平整，而后坡体边坡设计已初步完成，边坡压坡应及时处理。 ③防洪堤伸缩缝施工未达到相关要求，已初步完成。 ④首部闸门及启闭机相关度量资料，清除启闭机处侧水泥及砂浆等杂质。 ⑤桥梁 2#-3# 加强段 4# 梁引水管包木铺设，所有分水器及检查井设备尚未安装。 ⑥项目完善相关验收资料，待全部完工且按相关标准规范施工、试水后，具备验收条件后再进行验收。				
参加验收项目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验收评价	签名
1					
2	任斌峰	阿图什市水管站	助理	通过	任斌峰
3	朱玉利	新疆昌吉州水电设计有限公司(高工)	主任	通过	朱玉利
4	张红国	喀什地区水管局阿图什水管站	副站长	通过	张红国
5					
6					
7	王海山	阿图什市水务局	工程师	通过	王海山
8	夏德生	青岛理工大学(威海)项目组	项目经理	通过	夏德生
9	王军	水利部	科员	通过	王军
10	姚金龙	个业空化	工程师	合格	姚金龙
11	买买提艾力	市水利局	高级工程师	合格	买买提艾力
12	邹军伟	市水利局	工程师	合格	邹军伟
13					
14					
15					

验收单位 (盖章)	乡(镇)政府 (盖章) 年 月 日	(盖章) 年 月 日
阿图什市水利局 (盖章) 年 月 日		

4.2、阿图什市布谷孜河南支流阿湖乡阿其克村左岸防洪坝工程(第二标段)工程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 ATSzb-2020007-2 控制价: 8887230.34元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阿图什市布谷孜河南支流阿湖乡阿其克村左岸防洪坝工程 (第二标段)				
	工程地址	阿图什市阿湖乡阿其克村				
	建设规模	本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全部内容。				
中标单位	单位名称	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联系人	夏德志		
	单位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庐山路6号	联系电话	18063370456		
中标工程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内容					
中标工程价格	小写:	8732762.75				
	大写:	捌佰柒拾叁万贰仟柒佰陆拾贰元柒角伍分				
中标工期	2020年3月30日开工至2020年6月12日竣工(实际开工时间以施工合同为准)		中 标 工 程 质 量 标 准	合格		
	总工期	75(日历日)				
项目负责人	建造师姓名	夏德志	建造师等级	一级		
	注册证书编号	鲁137151712757				
项目班子成员	技术负责人:付魏 安全员:徐志明 质检员:宋述星 造价师:赵奉霞 施工员:王子 元龙 资料员:殷瑞华 材料员:刘守森					
备注						
建设单位:(盖章)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				
2020年3月29日		2020年3月29日				

说明: 1、本中标通知书由建设单位(人)填写,一式十份,复印无效。

2、本中标通知书未经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盖章无效。

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监管部门(盖章)

《水利水电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09年版

水 利 水 电 工 程

施 工 合 同



项目名称：阿图什市布谷孜河南支流阿湖乡阿其克村
左岸防洪坝工程（第二标段）
合同编号：ATSZB-2020007-2 号
中 标 价：8732762.75 元（捌佰柒拾叁万贰仟柒佰
陆拾贰元柒角伍分）
中标单位：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巴州科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工 期：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水 利 部
中华 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二〇一〇年二月

附件一：

合同协议书

阿图什市布哈拉河南支流河道治理工程（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阿图什市布哈拉河南支流河道治理工程（项目名称），已接受新疆源泽建设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
下简称“承包人”）对阿图什市布哈拉河南支流河段治理工程（项目名称）第二标段（标
段名称）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它合同文件。

2.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
为准。

3.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伍陆拾贰万柒仟柒佰零伍元（¥8732762.75 元）。

4.承包人项目经理：鲁德志。

5.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和缺陷修复。

7.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75 天。

9.本协议书一式 一 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王素甫江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升于印瑞 (签字)

2020 年 3 月 30 日

合同专用章

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2 合同当事人人员

1.1.2.2 发包人: 阿图什市水环境咨询。

1.1.2.3 承包人: 青岛海源环境有限公司。

1.1.2.5 分包人: 无。

1.1.2.6 监理人: 巴热科新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1.4 日期

1.1.4.5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缺陷责任期之日起一年。

1.4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文件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执行通用条款。

1.7 联络

1.7.2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承包公司中标的项目经理负责。

2 发包人义务

2.3 提供施工场地

2.3.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发包人提供并需在施工地

2.3.3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 承包人需自行

2.8 其它义务

(根据发包人的合同管理要求补充)

(1)

(2)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必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

(填写监理人须经发包人批准才能行使的权力，以下示例供参考)

- (1) 按第 4.3 款约定，批准工程的分包；
- (2) 按第 11.3 款约定，确定延长完工期限；
- (3) 按第 15.6 款约定，批准暂列金额使用；
- (4)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0 其它义务
项目经管和技术负责人、每月在工地现场不得少于 22 天，否则每天按 300 元

- (1) 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在雇用农民工时需要使用新疆籍人员就业比例不小于 70%，
 其中普通基础工作岗位吸纳新疆劳动就业比例不小于 9%
- (2) 在雇用农民工时需要使用新疆籍人员就业比例不小于 70%，
 其中普通基础工作岗位吸纳新疆劳动就业比例不小于 9%

4.3 发包人雇佣的当地农民必须参加工伤保险

4.3.2 允许承包人分包的工程项目、工作内容与分包金额限额为：

- (1) 工程项目：不允许多于 /
- (2) 工作内容：/
- (3) 分包金额限额：/

4.3.10 分包人项目管理机构的设立：/

4.11 不利物质条件

4.11.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5 材料和工程设备

5.2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2.1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表（参考格式）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发包人提供的工程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工程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数量	交货地点	交货方式	计划交货日期	备注

6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2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见下表：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表（参考格式）

序号	施工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设备状况	数量	移交地点	计划移交日期	备注

注：设备状况栏内填写该设备的新旧程度、购进时间、已使用小时数和最近一次的大修时间。

(2) 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备：无

7 交通运输

7.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按招标文件及附录款执行

8 测量放线

8.1 施工控制网

由发包人组织，发包人设计和承包人参加的施工控制网的约定：按照行业设计自行组织施工控制网。

9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 发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4 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 资料，其余资料由承包人负责收集。

9.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2.12 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 / 。其中 / 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

9.7 文明工地

9.7.1 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 / 。

11 开工和竣工（完工）

11.4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1.4.3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1) 日降雨量大于 100 mm 的雨日超过 25 天；

(2) 风速大于 68 m/s 的 11 级以上台风灾害；

(3) 日气温超过 35 ℃的高温天气大于 28 天；

(4) 日气温低于 -5 ℃的严寒大于 1 天；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 / ；

(6) 其它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1.5 承包人工期延误

(1) 逾期完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项目合同条款(增加)第11.5款		
		2020.6.15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 (不超过签约合同价的
2%)。

11.6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奖金约定: 不奖励。

12 暂停施工

12.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5)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按通用合同条款12-1执行

12.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3)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 按通用合同条款12-1执行

13 工程质量

13.1 质量评定

13.7.4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和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

优良率达70%。

13.7.7 工程合格标准为: 合格, 不合格标准为: 不合格
达到优良的奖金为: /。

13.8 质量事故处理

13.8.4 工程竣工验收时, 发包人 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4 试验和检验

14.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4.1.5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

收中，承包人负责提供产品合格证明资料

14.1.6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

由承包人准备

15 变更

15.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工程总量的

1%，关键项目：/，单价调整方式：元。

15.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5.5.2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元。

15.8 暂估价

15.8.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发包人组织招标的暂估价项目：/。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招标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
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不调整。

16 价格调整

16.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方式：按造价信息。

16.1.2 采用造价信息调整价格差额

工程造价信息的来源：-----。

价格调整的项目和系数：/。

17 计量与支付

17.2 预付款

17.2.1 预付款:

(1) 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0 %, 分 1 次支付给承包人。

各次预付款的支付额度和付款时间为:

1) 第一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金额的 100 %, 付款时间应在合同协议书签订后, 由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交了发包人认可的工程预付款担保, 并经监理人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

2) 第二次预付款金额为工程预付款总额的 / %。付款时间需待承包人主要设备进入工地后, 其估算价值已达到本次预付款金额时, 由承包人提出书面申请, 经监理人核实后出具付款证书报送发包人批准后 14 天内予以支付。

3) 第三次预付款

17.2.2 预付款保函(担保)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担保定为: /。

17.2.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1)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 60 %时开始扣款, 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 70 %时全部扣清。

$$R = \frac{A}{(F_2 - F_1)S} (C - F_1 S)$$

式中 R —每次进度付款中累计扣回的金额;

A —工程预付款总金额;

S —签约合同价；

C —合同累计完成金额；

F_1 —开始扣款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F_2 —全部扣清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比例。

上述合同累计完成金额均指价格调整前未扣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2)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约定为：_____。

17.4 质量保证金

17.4.1 每个付款周期扣留的质量保证金为工程进度付款的

5%，扣留的质量保证金总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

17.5 竣工（完工）结算

17.5.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4 份。

17.6 最终结清

17.6.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4 份。

17.7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竣工决算书。

18 竣工验收（验收）

18.1 验收工作分类

本工程法人验收包括：法人验收；政府验收包括：竣工验收。

验收条件为：竣工验收完成，验收程序为：执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的规范

18.2 分部工程验收

(SL223-2008)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规定

18.2.2 本工程由发包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为法人验收，其余

按规范执行

由监理人主持。

18.3 单位工程验收

18.3.4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按水利水电建设程序简化、
规程(SL223-2008)执行

18.5 阶段验收

18.5.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按水利水电建设程序简化、
规范。

18.6 专项验收

18.6.2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水土保持、环境评价、
工程档案。

18.7 竣工验收

18.7.3 本工程不需要（需要/不需要）竣工验收技术鉴定（蓄水安全鉴定）。

18.8 施工期运行

18.8.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
/、/。

18.9 试运行

18.9.1 试运行的组织：由发包人组织；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19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9.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计算如下：自通过竣工验收之日起一年。

20 保险

20.1 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承包人和发包人;

投保内容:建筑工程一切保险;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

20.4 第三者责任险

20.4.2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_____;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_____。

20.5 其它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它内容:_____元。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_____。

20.6 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20.6.1 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_____。

保险条件:国家和行业要求;

20.6.4 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赔偿的范围与金额:按责任划分;

发包人负责赔偿的范围与金额:按责任划分。

24 争议的解决

24.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
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向国际仲裁委员会。

完 工 证 明

由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中标施工的阿图什市布谷孜河南支流阿湖乡
阿其克村左岸防洪坝工程二标段，合同开工日期2020年4月1日，完工日期2020
年6月15日；项目经理：夏德志，身份证号码：371323198803091455，注册证书
编号：鲁137151712757，技术负责人：付魏，身份证号码：36220219881202159X，
现已完工。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施工规范要求组织施工，工程质量达到
合格标准，未出现质量、安全事故。

特此证明！



5、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投标人企业性质承诺:

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我单位参加溪涌河综合整治工程（施工）的招投标活动，我方郑重作以下承诺：

我方承诺本公司企业性质为国有企业（填写：民营企业或国有企业）。

特此承诺！

承诺人（盖章）： 长江水利水电工程建设（武汉）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06 月 25 日

420112101361